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录

一、概述	3
1、概述.....	3
2、报告期经营情况.....	4
3、报告期经营历程回顾.....	4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管理层讨论分析	7
1、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7
2、资产.....	7
3、负债.....	8
4、股东权益.....	9
5、经营状况.....	9
6、现金流量情况.....	10
7、研发投入情况.....	11
三、募集资金情况	14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4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4
四、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5
五、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16
1、董事会工作情况.....	16
2、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16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6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7
1、公司发展战略.....	18
2、2018 年度总体经营战略.....	18
3、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19

一、 概述

1、 概述

2017 年是我国医药行业历经重大调整的一年，新医改政策不断推进，两票制、药品零加成、药品注册、一致性评价等政策也相继落地执行，整个行业获得了新的发展机遇，但也面临变革带来的巨大挑战。在此背景下，公司秉承“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生命护航”的企业宗旨，恪守“责任心、生命力”的企业理念，理性面对挑战，伺机抢抓机遇，积极响应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号召，通过制定切实有效的发展方针，以优质的产品立足于市场。同时，公司以登陆资本市场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和优化管理，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

2017 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长提出的“一、二、三、四、五”的发展方针，以实现“华森梦·中国梦”这一目标为出发点，以人才和创新作为两轮驱动力，坚定不移地落实“做好学术升级、实施蓝海战略、践行星火计划”三大产品推广策略，坚决贯彻四个不准的销售行为规范，聚焦公立医院并逐步拓展至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最终实现以公立医院为主要终端渠道带动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的五大渠道的组合拳发展模式。

在管理上，公司奉行“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标准化”的管理理念，努力探索和创新管控模式，不断优化和改进管理流程，在战略部署上“扣扣子”，在责任履行上“担担子”，在任务落实上“钉钉子”，并积极推行“以人为本”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紧紧围绕“华森·家”为主题打造企业文化，公司人性而务实的管理风格得到广大员工的高度认可，管理制度有效践行。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收入、利润双增长的良好发展态势。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股票成功上市，公司的发展迈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上市成功不仅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更重要的是为公司带来了打开资本市场大门的钥匙，借助资本的力量，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动力得到有力增强。公司 IPO 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正根据实际情况有序推进，项目正式投产后将有效解决目前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报告期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209.54 万元，同比增长 7.3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98.75 万元，同比增长 17.01%，盈利水平得到有效提升，细分领域引领地位得到进一步夯实。

3、报告期经营历程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狠抓销售行为管理，践行学术升级，全面完成销售任务。

一是强化销售行为管理。通过创新销售人员管控机制，强化销售人员考勤管理和营销活动路径管理，实时掌控销售人员的营销动态，并严格按照“日常学术活动 PDCA 闭环管理”的要求进行事后检查和指导，有效提升了公司学术推广的力度和成效。

二是坚持践行学术升级，提高公司产品学术地位。公司通过组织或参加学术会议，产品学术课题等日常学术活动，宣传公司产品，引导临床合理用药。及时收集市场关于公司产品临床应用的反馈，并通过公司市场与科研部门的整理、总结、验证后，将临床疗效更好、患者依从性更佳的用药方案反馈至一线临床。

三是坚持以公立医院为主战场，拓展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协同发展，共享通路资源，进一步扩大市场网络。

四是实行星火计划，注重市场人才的储备与培养，组织华森军校培训活动、实施春苗计划、组建学术先锋队，提高市场人员业务水平，增强销售团队战斗能力，进一步增强了市场活力。

（二）攻坚一致性评价工作，优化技术转换效率、注重知识产权保护。

一是攻坚克难确保公司明星产品威地美、长松以及公司潜力品种欧德曼等一致性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别是属于国家 289 目录产品的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公司将聚焦资源确保该项一致性评价工作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前完成。目前相关一致性评价工作正按计划稳步推进。

二是提高技术转化效率。公司研发团队运用不到两年的时间迅速完成技术转移品种注射用七叶皂苷钠、注射用二乙酰氨乙酸乙二胺等 16 个产品的技术转化，并获得生产批件，技术转化效率较高。

三是注重知识产权保护，2017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产品都梁软胶囊的工艺专利“一种复方中药软胶囊”（ZL2007100931643）获得 2017 中国专利优秀奖。

（三）专注学术升级、加强临床指南收录工作、科研立项工作，着力打造产品知名度

一是推动公司主要产品进入各类临床推荐指南。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明星产品痛泻宁颗粒进入了《肠易激综合征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意见》、《中医临床诊疗指南释义·脾胃病分册》、《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消化疾病分册》、《泄泻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和《肠易激综合征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都梁软胶囊《2016 中国偏头痛防治指南》，甘桔冰梅片进入《中医耳鼻喉科临床诊疗指南·急喉暗》、威地美（铝碳酸镁片）进入《消化性溃疡中西医结合诊疗共识意见》、《消化性溃疡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和《中国慢性胃炎共识意见》；

二是加强科研立项申报工作。2017 年，公司被重庆市科委授予“企业技术创新奖”，公司申报的“中药提取技术重庆市工程研究中心”获重庆市发改委批准认定，“中药热敏活性成分提取与分离重庆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获重庆市经信委认定，“冻干粉针剂及包装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获重庆市科委认定，“一种痛泻宁颗粒的制备方法”获重庆市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会“科技成果登记”。

三是着力打造产品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痛泻宁颗粒被评为“2017 年度最具市场潜力胃肠疾病用药金砖品种”，并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大新产品”；都梁软胶囊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并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获评“2017 年度最具市场竞争力新锐品种”，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并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大新产品”；注射用奥美拉唑钠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

（四）狠抓标准化管理体系，注重内控管理，全面提高经营效率，防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进标准化管理体系，优化管理流程，努力做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标准化。

一是深入推进各层级目标绩效管理，强调目标任务逐层分解和执行过程控制。

二是狠抓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立，重视内部审计，把成本控制、费用控制和内部流程控制体现到研、产、销和经营的各个环节，有效防范风险。

三是不断完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探索与 80 后、90 后相适应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在强调绩效考核的同时，搭建管理层与员工交流的平台，听取员工的意见和反馈，坚持“教育是最好的投资，培训是最好的福利，知识是最好的礼物”的理念，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内外部培训，突出“华森·家”文化，持续落实员工关怀，努力做到待遇留人、情感留人和事业留人。

四是构建“党建+管理”模式。公司于 2003 年即成立了党支部，并由董事长游洪涛先生担任党总支书记。近五年来，党支部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各项号召，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加强支部自身建设，强化党员教育和管理，积极开展党员学习活动，促使党员在“德、能、勤、绩、廉”等各个方面起好模范带头作用，实现党建工作与公司业务、党建工作与企业管理、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的有机结合。

（五）登陆资本市场，进入发展新阶段

一是公司 IPO 的成功，有效拓宽了直接融资渠道。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迎来了发展史上的里程碑，公司在深交所成功上市，成为重庆市第 50 家上市企业。上市成功将大大提升公司的直接融资能力，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

二是按实际情况稳步推进募投项目主体工程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项目”主体工程建设顺利推进，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将有效缓解公司当前面临的产能严重不足的问题，增强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

综上所述，医药行业的变革既是挑战，更是机遇，公司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努力实现更大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管理层讨论分析

1、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	--------	--------	---------	--------

营业收入（元）	592,095,363.84	551,667,001.27	7.33%	469,319,1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987,474.67	95,707,727.79	17.01%	73,836,22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199,023.57	78,931,293.32	14.28%	62,069,3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339,878.00	57,732,728.88	40.89%	66,101,05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54	0.2659	14.86%	0.2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54	0.2659	14.86%	0.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7%	23.14%	-2.47%	22.4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885,147,684.26	652,323,313.69	35.69%	539,294,0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9,946,498.92	461,416,526.07	56.03%	365,708,798.28

2、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同比增减幅度
总资产	885,147,684.26	100%	652,323,313.69	100%	35.69%
流动资产	561,438,127.48	63.43%	396,664,047.57	60.81%	41.54%
非流动资产	323,709,556.78	36.57%	255,659,266.12	39.19%	26.62%

从资产规模角度而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整体保持不断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公司总资产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本报告期内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6.00 万股所增加的股本、资本公积及本期经营活动所形成的新增资产导致。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16,477.41 万元、非流动资产增加 6,805.02 万元。

3、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同比增减幅度
总负债	165,201,185.34	100%	190,906,787.62	100%	-13.47%
流动负债	158,001,185.34	95.64%	190,906,787.62	100%	-17.24%

非流动负债	7,200,000.00	4.36%	-	-	-
流动比率	3.55	-	2.08	-	1.47
速动比率	3.17	-	1.85	-	0.15
资产负债率	18.66%	-	29.27%	-	-10.61%

①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公司对资产的管控能力进一步加强，2017 年经营性现金流量比上年大幅增加，且公司 IPO 募资成功后置换了前期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较强地充实了公司流动资产，同时公司偿还了部份短期借款，使公司流动资产增加速度快于流动负债增加速度，从而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提高，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

②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负债同比下降 13.47%，资产负债率由 2016 年末的 29.27% 下降至 2017 年末的 18.66%，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整体减少，主要是由于（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对资产的管控能力进一步加强，年末流动资产大幅增加；（2）、本报告期内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6.00 万股，增加资产总额 14654.24 万元；（3）、本报告期归还了 2,800 万元银行短期贷款、结算了大量应付帐款使负债总额下降

4、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同比增减幅度(%)
股东权益合计	719,946,498.92	100%	461,416,526.07	100%	56.03%
实收资本	400,060,000.00	55.57%	360,000,000.00	78.02%	11.13%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106,849,877.40	14.84%	367,379.22	0.08%	28984.36%
盈余公积	28,422,553.92	3.95%	17,434,797.31	3.78%	63.02%
未分配利润	184,614,067.60	25.64%	83,614,349.54	18.12%	120.79%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19,946,498.92	100%	461,416,526.07	100%	56.03%

报告期内，与股东权益相关项目均整体呈现大幅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生产经

营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利润增加以及公司成功 IPO 募资所致。

5、经营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592,095,363.84	551,667,001.27	7.33%
营业利润	131,051,800.24	93,628,503.77	39.97%
利润总额	132,378,697.53	113,451,367.85	16.68%
销售费用	239,257,614.64	218,080,064.75	9.71%
管理费用	38,100,725.27	29,625,519.97	28.61%
财务费用	683,890.66	1,713,763.62	-60.09%
其他收益	22,784,234.00	-	-
净利润	111,987,474.67	95,707,727.79	1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1,987,474.67	95,707,727.79	17.0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盈利能力指标均衡发展，营业收入稳步上升，其中毛利较高的医药工业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82,975,617.97 元较 2016 年同期增长 13.6%，毛利较低的医药商业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04,471,408.87 较 2016 年同期下降 15.51%，公司业务结构更加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592,095,363.84 元，较 2016 年同期增长 7.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1,987,474.67 元，较 2016 年同期增长 17.01%，公司报告期内综合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同步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需求旺盛，产销两旺，公司在巩固已有市场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市场开拓，强化区域营销管控，从而实现公司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6、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增减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39,878.00	57,732,728.88	4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93,211.42	-16,690,653.9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3,696.84	-488,013.4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09,636.58	40,554,061.51	-

(1) 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 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1,339,878.00, 较上年同比增长 40.8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 且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力度所致。公司 2017 年实现净利润 111,987,474.67 元,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占 2017 年净利润的 70% 以上, 净利润的现金实现质量较高。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2017 年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大幅增加, 净流出整体较去年增加 200,002,557.48 元, 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的投入增加以及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净流出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由 2016 年的 -488,013.43 元增长为 117,443,696.84 元,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6.00 万股所产生的募集资金净额 14,654.24 万元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额为 1,790.96 万元, 主要因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7、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专、精、特、新”的研发战略, 不断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竞争力。近年来, 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研发机构的合作, 不断对产品特性深入发掘和临床研究。公司在研科研项目近 20 项, 主要从事的研发项目包括:

1、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017 年公司集中人力、物力、财力, 积极开展公司重点产品的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 各项相关实验正在有序开展。

2、在研品种

(1) 埃索美拉唑钠和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收到补充资料通知, 目前正在进行有关补充研究工作。

(2) 盐酸戊乙奎醚及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进展顺利，并收到国家补充资料的通知，目前正在国家药监局进行审评审批。

(3) 苹果酸阿莫曲坦原料药和苹果酸阿莫曲坦片项目，目前正在按临床批件有关要求要求进行药学补充研究工作和临床研究的有关准备工作。

(4) 甲磺酸雷沙吉兰和甲磺酸雷沙吉兰片项目，目前正在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有关要求重新开展有关药学研究工作，拟完成后尽快进行BE试验研究。

(5)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5mg和10mg），用于脑水肿、创伤或手术所致肿胀，也用于静脉回流障碍性疾病，相关技术转移已完成，目前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生产批件，有关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展开。

(6) 注射用二乙酰氨乙酸乙二胺（0.2g和0.4g），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各种原因出血，相关技术转移已完成，目前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生产批件，有关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展开。

(7) 铝碳酸镁咀嚼片经补充研究，产品有效期被批准由二年延长至三年。

(8) 聚乙二醇4000散经补充研究，产品有效期被批准由四年延长至五年。

(9) 注射用甘草酸二铵，经研究和申报，现已被批准执行新的药品标准，产品的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恢复。

(10) 一系列消化系统疾病、神经系统疾病等高端仿制药项目，正在有序研究之中。

(11) 部分消化系统、神经系统等关注适应症和靶点，正在进行创新药物研发的相关工作。

(12) 公司主要独家中药品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有关海外药品注册申报事宜。

(13) 一系列中药饮片、配方颗粒项目，正在进行有关科研工作。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共计49项，另有9项专利提交申请。发表学术论文9篇。公司研发体系日趋成熟，产品梯队不断丰富，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2	101	10.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46%	11.04%	0.4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475,990.52	19,034,587.86	-39.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94%	3.45%	-1.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2,771,843.84	14,970,301.94	-81.4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4.15%	78.65%	-54.50%

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包括两部分：当期费用化的研发投入金额和当期资本化的研发投入金额。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较上年减少 755.86 万元，减少比例 39.71%，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化的研发投入金额同比减少 1,219.85 万元导致。虽然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比增加 463.99 万元，增长幅度超 100%，但因资本化的研发费用下降金额较大，从而导致研发投入总金额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费用为 277.18 万元，较 2016 年的 1,497.03 万元减少 1,219.85 万元，减少比例 81.48%。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比例也由 2016 年的 78.65% 下降至 2017 年的 24.15%。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同比下降的原因为：2014 年公司与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签订药品生产技术转让合同，约定其将拥有的甲磺酸加贝酯原料药及制剂等 16 个药品注册批件、生产技术等资料转让给公司，因上述转让是对已经取得的药品注册批件和药品生产技术的转让，符合公司确认开发支出的会计政策，所以公司将转让过程中发生的药品生产、研究、申报评审等相关的费用资本化，计入开发支出。2016 年度末，公司从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外购的大部分药品注册批件转让已完成，公司取得注册批件，相关的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2017 年度，公司完成余下两个项目注射用二乙酰氨乙二胺、七叶皂苷钠的注册批件转让，并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故导致开发支出大幅减少。

相较于上述因收购批件事项导致的资本化的研发投入，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更能反映出公司在日常研发活动中的资源投入。2017 年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比增加 463.99 万元，增长幅度超 100%，体现出公司对研发更加重视，研发力度进一步加强。目前公司在研项目近 20 项，聚焦于精品中药、高端仿制药、创新药及生物用药领域，2018 年公司研发投入将进一步提高。

三、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	14,654.25	9,384.57	9,384.57				5,287.4	5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0
合计	--	14,654.25	9,384.57	9,384.57				5,28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7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4.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81,471,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34,929,301.8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542,498.18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43,845,722.90 元，其中：用于置换前期已投入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8,009,900.00 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835,822.90 元；另购买理财产品支付金额 50,000,000.00 元。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建立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放式理财产品合计 5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赎回 50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招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123905327510803，账户余额为 2,874,013.88 元。

四、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为医药产品研发、技术转让，I类医疗器械、化工产品原辅料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	106,292,304.44	92,414,224.19	91,662,344.72	3,349,982.29	-1,811,318.36	-1,811,018.36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为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食品、消毒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仪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化妆品、货物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包装材料、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中药材研发及技术推广；中药材种植及种植培育、销售；普通货运。	20,000,000.00	109,753,799.74	27,278,672.48	330,644,994.58	7,944,154.54	6,775,213.61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经营范围为药品、生物制品、消毒产品（不含化危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化妆品、食品及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销售	10,000,000.00	9,384,505.97	9,258,329.89	1,309,792.29	-395,356.35	-394,257.72

五、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全年共召开十次董事会，共计审议议案 31 项。

2、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学敏	10	4	6	0	0	否	6
王桂华	10	4	6	0	0	否	6
杨庆英	10	5	5	0	0	否	6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各委员会职责明确，整体运作情况良好，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无其他重要意见和建议。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职，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报告期内，于2017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上各委员根据各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员工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2017年5月3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各委员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各抒己见，并提出建议，会后委员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配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再进行了深入研究。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召集相关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2017年3月20日以及2017年7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于2017年9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拟聘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医药行业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2017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以及《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等一系列有关新医改与基本药物制度的方案及配套措施，涉及医疗机构改革、发展新农合医疗、基本医疗保险与基本药物制度。随着上述医疗改革政策的出台和实施，新的改革措施将推动我国医药行业步入更健康的发展轨道。我国的医疗卫生投入占 GDP 的比重一直较低，随着我国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增加，国家在医疗卫生领域的投入会进一步加大。在西药方面，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制度，中国加入 ICH 以及优先评审制度等一系列变革标志着我国在化学药供给侧改革的决心；在中医药方面，《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16-2020年）》稳步推进，中医药行业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针对整个医药行业的转型升级期，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将依托 20 余年来积累的产品优势、营销优势、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优势、管理团队优势、品牌优势、企业文化及价值观优势等多方面优势，顺大势而为之，将公司打造成价值成长型企业。

1、公司发展战略

2018 年是公司成功登陆 A 股资本市场后的第一年，公司将围绕“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健康护航”的企业宗旨，秉承“诚信、勤奋、感恩、学习、团队、创新”的价值观，以坚实的步伐为“做中国最好的药，走向世界”的宏伟目标而不懈奋斗。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将以立足于三大优势领域（消化系统、精神神经和耳鼻喉科），继续走中西并重之路，逐步向心脑血管疾病领域、癌肿用药领域以及老年病用药方向拓展，坚持自建营销团队及学术推广，进一步提升华森制药品牌形象，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精品中成药以及高端仿制药的市场定位并逐步布局创新药以及生物药用药领域。

2、2018 年度总体经营战略

2018 年公司仍将紧紧围绕董事长提出的“一、二、三、四、五”的发展方针，以实现“华

森梦·中国梦”这一目标为出发点，以人才和创新作为两轮驱动力，坚定不移做好学术升级、落地蓝海战略、践行星火计划这三个产品推广策略，坚持四个不准的销售行规范，聚焦公立医院并逐步拓展至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最终实现以公立医院为主要终端渠道带动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的五大渠道的组合拳发展模式。2018 年公司将认真办好十件大事：

① 成功完成公司 289 目录产品（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继续推进其他重点品种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开始布局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

② 加快推进在研项目的进展工作，并持续在高端仿制药、精品中药研发领域深度耕耘并积极布局创新药以及生物用药领域；

③ 加大实施星火计划的力度，继续拓宽销售渠道网络，加强 KA 队伍建设，医药商业方面积极拓展市场；

④ 加强学术推广力度，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相关学术会议、学术活动，加强销售行为以及过程管理工作；

⑤ 加强公司权重品种痛泻宁颗粒进入国家医保后的推广工作，加快公司冻干粉针产品的市场导入速度；

⑥ 在产品生产方面要持续优化流程，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保证质量并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在保质的同时注重成本管控，并保障市场产品的供应；

⑦ 按照美国 GMP 标准，继续推进公司 IPO 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的建设；

⑧ 实施人才战略，在人员招聘、激励、考核以及淘汰方面加强管理，流程创新，公司各部门需进一步有序开展针对性的人才培训计划；

⑨ 不断寻求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外延式拓张的机会，整合精品中药、高端仿制药、创新药及生物用药领域的高端资源，继续夯实公司细分领域龙头地位；

⑩ 做好企业党建工作，发挥党、团、工会的作用，以党、团建设为抓手，促进党员、团员起好模范带头作用，以工会活动带动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向心力。同时，努力发挥地方龙头企业资源优势，承担起地方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

3、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 行业及市场相关的风险

(1) 药品价格下降风险

2015年6月1日前，国家对药品价格实行调控管理，对国家基本药物、国家基本医疗保障用药中的处方药及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的特殊药品制定了最高零售价。根据《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号），自2015年6月1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麻醉、第一类精神药品仍暂时由国家发改委实行最高出厂价格和最高零售价格管理。

随着国家药品价格改革及医疗保险制度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未来药品的降价趋势仍将继续。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17个品规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48个品规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痛泻宁颗粒和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均列入了《国家医保目录》。药品价格下降将对公司的销售收入、盈利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公司存在药品价格下降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 主要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上海、浙江、湖北、山东、江苏、广东、四川《基本药物目录》；甘桔冰梅片和都梁软胶囊均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市《基本药物目录》；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为《国家医保目录》甲类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痛泻宁颗粒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市《基本药物目录》。随着国内医保体系覆盖范围日趋广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络日趋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全面实施，医药产品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对其销售量有较大的促进作用。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会根据药品的使用情况在一定时间内进行调整，公司产品如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将对公司的产品在医院终端尤其是基层医院终端的销售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 产品招投标风险

根据《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药品集中采购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国实行以政府为主导，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的药品集中采购模式，实行统一组织、统一平台和统一监管。基层医疗机构、县级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有企业（含国有控股企

业)等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必须参加集中采购。药品集中采购由药品生产企业参与投标。公司主要从事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参加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药品集中采购招标。若未来公司产品在各省集中采购招投标中落标或中标价格大幅下降,将影响发行人相关产品在当地的销售及收入情况。

(4) 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风险

针对国内仿制药重复建设、重复申请,市场恶性竞争,部分仿制药质量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较大差距的现状,国务院于2015年8月9日下发的《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提出,推进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工作,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力争在国家规定的时限之前完成国家基本药物口服制剂与参比制剂质量一致性评价。公司的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等属于仿制药,如果公司的仿制药产品不能顺利通过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 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药品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在产品布局、研发和生产管理上不断铸造产品的竞争优势,公司主导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痛泻宁颗粒等均在各细分市场占有一定的市场地位,临床应用广泛,但是医药行业属于国家政策鼓励产业,公司主导产品所处的消化系统、精神神经系统、耳鼻喉科等细分市场容量较大、市场前景良好,未来将会有更多的国内和国外企业进入到该市场中,行业内现有企业也会加大投入,可能会不断推出较公司产品更具疗效优势或价格优势的同类甚至是升级换代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 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风险

医药行业新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投资高、附加值高等特点。新产品从研发到投产需要经历产品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生产审批等阶段,所涉及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一些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与此同时,新产品从投产到被市场认可一般需要3-5年的市场导入期,新产品能否适应市场不断变化更新的需求、能否被市场接受、能否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以及能否最终实现产业化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一直注重新产品的研究工作,公司正在从事的新产品项目若研发成功并实现产业化则将成为公司未来利润的增长点,但若研发失败或未能成功实现产业化则将增加公司的费用支出,并对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1) 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是特殊商品，产品质量尤其重要，直接关系到患者生命健康。2011年3月1日起施行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卫生部令第79号），对药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质量管理进行规范。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流程长、工艺复杂，导致影响公司产品质量的因素较多，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存储和运输等过程均可能会出现差错，使产品发生物理、化学等变化，影响产品质量。虽然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标准，覆盖生产经营全部过程，但是不排除未来仍有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2) 经营资质续期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医药制造企业须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GMP认证证书、药品注册批件等许可证或执照，该等文件均有一定的有效期。上述有效期满后，公司需接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查及评估，以延续上述文件的有效期。若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得产品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继续生产有关产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 中药材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中成药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中药材，为了保证中药材的供应与质量，公司采购部门依据生产需要、实际库存情况以及中药材的时令性分类，通过市场及产区调研，确定采购策略，选择时机进行产区季节采购。但是由于中药材多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产地分布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其生长受到气候、环境、日照等自然因素的影响，中药材供应具有一定的不稳定性。未来如中药材的供应量、价格发生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正常盈利水平。

，为保证中药材的品质，公司除从市场上收购中药材外，还采取“公司+科研院所+种植大户”模式组建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公司采购设定了保底价格，即：市场价低于最低价时按最低价执行，市场价高于最低价时，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决定最终收购价格，种植大户可自行决定是否按照公司确定的价格向公司销售中药材。虽然以该种模式采购的白芷金额占原辅料总采购金额的比例较低，但是如果未来市场价低于最低价，将导致公司采购价格高于市场价，相应增加了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虽然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但是不排除未来公司还将“公司+科研院所+种植大户”模式采购。

(4) 业务合作的风险

为充分利用社会医药研究资源，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与其他主体（以下简称“合作方”）通过业务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发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2006年，公司与重庆植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恩药业”）签订合作协议，通过业务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发奥利司他胶囊，即由植恩药业或其指定第三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技术支持和生产所需原料药，公司申请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并独家生产，植恩药业或其指定第三方独家销售。2010年公司获得奥利司他胶囊的药品注册批件，并按照合同约定开展运营。2016年1月，双方签订新的合同协议，约定继续进行上述合作。除奥利司他胶囊外，公司与植恩药业还合作开发西洛他唑片，合作方式与奥利司他胶囊基本一致。

2011年9月，公司与重庆市康乾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上述类似内容的合作协议，约定共同开发盐酸戊乙奎醚原料及其注射液，目前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在申报生产阶段。公司与合作方的上述业务自合作以来开展顺利，未曾发生过纠纷，但仍存在合作方违反协议终止合作，使公司无法按照合作协议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或者无法向市场提供相关产品，带来公司盈利能力降低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化学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品种丰富，涵盖消化系统、精神神经系统、耳鼻喉科、心脑血管系统、免疫系统等领域。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种类较多，生产工序复杂，因此存在因操作不当、保管不当等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公司已结合生产特点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各部门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管理考核条例，并分别在公司、部门和车间层级任命安全监督管理人员，负责安全保障工作。公司重视对员工的安全培训。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良好，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意外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

（6）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系制药类企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环保工作，并严格按照国家环保要求的标准处理公司生产带来的污染问题。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通过历次环保检查，未发生重大影响环境保护的不利事件。虽然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此外，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家可能将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 公司管理、治理相关的风险

(1)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拥有的各项药品专利和非专利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快速发展和进一步创新的关键。公司核心技术掌握在研发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手中，尽管公司与研发人员及关键管理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市场竞争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2) 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医药制造行业为高新技术产业，同时医药产品质量关系到国民用药安全，经验丰富的研发、生产、质量、销售人才尤为重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建立一支高素质、高效率、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公司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具有20年的医药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一直较为稳定，且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核心人员不断增加。若未来核心人员一旦流失，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 营业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营业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销售规模将迅速扩大，营销团队规模亦会相应扩大，同时募投项目新增了部分剂型产品，这对公司的人才储备、管理能力、经营能力、品牌推广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现有的管理架构、管理团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虽然公司管理层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但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4)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游谊竹通过其控制的成都地建持有公司52.25%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后，成都地建仍将持有公司47.03%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且公司自设立以来也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未来游谊竹仍有能力通过在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施加影响或者实施其他控制。

➤ 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主要用于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和痛泻宁颗粒等原有产品的扩产，同时增加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等新产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增加公司产品生产能力。尽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产品市场前景良好，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式投产后，将增加片剂56,294.32万片、软胶囊8,547.50万粒、硬胶囊1,998.50万粒、颗粒剂942.74万袋、散剂2,051.55万袋、粉针剂52.84万支、冻干粉针剂1,000.47万支、小容量注射剂22.05万支、软膏剂12.68万支以及中药饮片2,000吨的产能，产能扩张规模较大，一旦行业内竞争格局、市场营销策略及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新增产能将可能面临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新增剂型和产品未取得生产资质的风险

公司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软膏剂和中药饮片。根据相关规定，生产软膏剂和中药饮片须取得药品监管部门的生产许可，并通过GMP认证，且相关软膏剂产品须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取得软膏剂和中药饮片的生产许可，亦未通过GMP认证。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产品——桑丹安神颗粒、蛇黄乳膏、甲磺酸雷沙吉兰片、阿戈美拉汀片、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等6个产品尚未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如果公司未能如期取得上述相关生产资质，将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及预期收益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由于公司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历史和当时市场环境以及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出现变化，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未能按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可能会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

(4)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业绩增长造成的风险

本次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将大幅度增加，年均新增折旧和摊销亦将大幅度增加，如果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顺利达产，或者达产后相关产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折旧大量增加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5.其他风险

(1)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联合颁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目前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同时，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申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在有效期内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年12月28日由政府相关部门颁发，有效期三年。如果未来国家对于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同时公司三年后不能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导致公司不能持续享受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因此受到影响。

(2) 股价波动风险

影响股市价格波动的原因很多，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

医药行业的变革是挑战更是机遇，2018年公司将牢牢把握变革趋势，承担起新形势赋予的新使命！2018年，公司将不忘初心、继续砥砺前行，秉承“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健康护航”的企业宗旨，围绕“一、二、三、四、五”发展方针，做好十件大事，稳步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将以打造价值投资型企业为己任，期待2018年以优异的成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重庆华森制药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游洪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小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晓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可能存在药品价格下降风险、主要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风险、产品招投标风险、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风险等风险，有关风险内容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部分“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0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4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6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8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9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9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9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华森制药、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森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
成都地建	指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华森医药	指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华森生物	指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华森大药房	指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为华森医药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一创保荐	指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原“第一创业摩根大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律师	指	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公司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募投项目或五期项目	指	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项目，为公司首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投项目。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处方药	指	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才可以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for Pharmaceutical Products 的简称，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cGMP	指	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也翻译为现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 for Pharmaceutical Products 的简称，即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 年版）》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 版）》
生产批件	指	药品批准文号及相关法定文件，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的，须经相关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批准文件上规定该药品的

		批准文号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临床试验分为I期、II期、III期、IV期。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食药总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批件	指	获得临床试验许可的批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森制药	股票代码	002907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森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ongqing Pharscin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arscin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游洪涛		
注册地址	重庆市荣昌区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2460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0		
公司网址	www.pharscin.com		
电子信箱	ir@pharsci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雪丹	葛磊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
电话	023-67038855	023-67038855
传真	023-67622903	023-67622903
电子信箱	ir@pharscin.com	ir@pharsci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00226203894446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付丽君、徐瑞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梁咏梅、姚琳	2017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92,095,363.84	551,667,001.27	7.33%	469,319,1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987,474.67	95,707,727.79	17.01%	73,836,22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199,023.57	78,931,293.32	14.28%	62,069,3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339,878.00	57,732,728.88	40.89%	66,101,05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54	0.2659	14.86%	0.2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54	0.2659	14.86%	0.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7%	23.14%	-2.47%	22.4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885,147,684.26	652,323,313.69	35.69%	539,294,0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19,946,498.92	461,416,526.07	56.03%	365,708,798.28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987,356.97	158,627,422.37	156,163,349.41	151,317,23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39,357.38	24,479,491.56	46,635,187.86	19,233,43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35,980.15	23,269,695.95	32,031,819.03	13,561,52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9,968.22	19,309,150.88	20,187,876.41	12,162,882.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509.43		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84,234.00	19,401,640.00	13,170,37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62,93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897.29	421,224.08	109,599.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6,267.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0,457.40	3,046,429.61	2,076,510.09	
合计	21,788,451.10	16,776,434.47	11,766,890.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公司秉承“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生命护航”的企业宗旨，恪守“责任心、生命力”的企业理念，以满足临床用药需求为目标，专注于中成药、化学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片剂、颗粒剂、胶囊剂、软胶囊剂、散剂、粉针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中药提取、小容量注射剂等11条生产线，共取得药品批准文号68个，其中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规17个，入选《国家医保目录》的品规49个。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化学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自设立以来主营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多年来公司在消化系统、精神神经系统、耳鼻喉科等重点治疗领域深度耕耘，形成中西药优势互补的发展态势和独具特色的系列产品布局。公司产品在公司持续的创新投入下不断丰富，产品梯队及续航能力建设良好，拳头明星产品阵营建设初步形成。以威地美（铝碳酸镁片）、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痛泻宁颗粒、都梁软胶囊以及甘桔冰梅片为首的拳头明星产品已逐步成长为各自细分领域的权重产品。2017年痛泻宁颗粒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后放量明显，较2016年痛泻宁单品销售收入增长25%；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也进入了持续快速增长期，单品销售收入较2016年增长28%。胆舒软胶囊、八味芪龙颗粒、六味安神胶囊、上清片等品种亦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目前公司正着力于痛泻宁颗粒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后的市场放量计划，以及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注射用奥美拉唑钠等冻干粉针剂型的市场导入工作。

公司主要产品详细情况如下表所列示：

临床用药领域	产品名称	适应症	类别	医保、基药情况	是否独家	专利数
消化系统	威地美（铝碳酸镁片）	胃及十二指肠溃疡，急慢性胃炎，胆汁反流性胃炎，食管炎，以及非溃疡性消化不良。症见胃灼痛、反酸、烧心、饱胀、早饱、恶心、呕吐等。	化学药	国家医保；重庆、上海、浙江、湖北、山东、江苏、广东、四川基药	否	1
	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	缓解成人便秘的症状。	化学药	全国医保；国家基药	否	2
	痛泻宁颗粒	柔肝缓急、疏肝行气、理脾运湿。用于肝气犯脾所致的腹痛、腹泻、腹胀、腹部不适等症，肠易激综合征（腹泻型）等见上述证候者。	中成药	全国医保；重庆基药	是	3
	胆舒软胶囊	疏肝理气，利胆。主要用于慢性结石性胆囊炎、慢性胆囊炎及胆结石 肝胆郁结，湿热胃滞证。	中成药	全国医保；四川基药	否	2
	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	用于急性轻型（水肿型）胰腺炎的治疗，也可用于急性出血坏死型胰腺炎的辅助治疗。	化学药	全国医保	否	2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作为当口服疗法不适用时下列病症的替代疗法：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反流性食管炎及Zollinger-Ellison综合征。	化学药	全国医保；国家基药	否	2
耳鼻喉科用药	甘桔冰梅片	清热开音。用于风热犯肺引起的失音声哑；风热犯肺引起的急性咽炎出现的咽痛、咽干灼热、咽粘膜充血等。	中成药	全国医保；重庆基药	是	2
	上清片	清热散风，解毒通便。用于风热所致头晕耳鸣，目赤，鼻流黄涕，口舌生疮，牙龈肿痛，大便秘结。	中成药	全国医保；四川基药	否	2
精神神经系统用药	都梁软胶囊	祛风散寒，活血通络。用于头痛属风寒瘀血阻滞脉络症者，症见头胀痛或刺痛，痛有定处，反复发作，遇风寒诱发或加重	中成药	全国医保；重庆基药	是	5
	六味安神胶囊	滋阴清心，化痰安神。用于失眠症中医辨证属阴虚火旺夹痰症者，症见失眠、心烦、心悸、易汗、口干少津、健忘、胸脘痞闷、舌红苔腻、脉细滑数等	中成药	重庆、贵州地方医保；重庆基药	是	2
	八味芪龙颗粒	补气活血，通经活络。用于中风病中经络（轻中度脑梗塞）恢复期气虚血瘀证，症见半身不遂、言语蹇塞、面色晄白，气短乏力，舌质暗淡，或有瘀斑瘀点，或有齿痕，苔白或白腻，脉沉细或细涩等	中成药	-	是	2
	注射用胞磷胆碱钠	治疗急性颅脑外伤及脑手术后意识障碍	化学药		否	
心脑血管系统用药	融通（注射用阿魏酸钠）	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病的辅助治疗	化学药	重庆、吉林、山东、新疆、河北、西藏、甘肃、湖南地方医保；重庆基药	否	-
	西洛他唑片	改善慢性动脉硬化性闭塞症引起的溃疡、疼痛、发愣及间歇性跛行等症状。	化学药	全国医保；重庆基药	否	-
	卡托普利片	高血压，心力衰竭	化学药	国家医保；全国基药	否	-
免疫系统用药	水王（螺旋藻胶囊）	益气养血，化痰降浊。用于气血亏虚，痰浊内蕴，面色萎黄，头晕头昏，四肢倦怠，食欲不振；病后体虚，贫血，营养不良属上述证候者。	中成药	全国医保；新疆基药	否	2
抗微生物用药	阿昔洛韦片	1.单纯疱疹病毒感染：用于生殖器疱疹病毒感染初发和复发病例，对反复发作病例口服本品用作预防。2.带状疱疹：服用于免疫功能正常者带状疱疹和免疫缺陷者轻症病例的治疗。3.免疫缺陷者	化学药	全国医保；全国基药	否	-

		水痘的治疗。				
	甲硝唑片	用于治疗肠道和肠外阿米巴病（如阿米巴肝脓肿、胸膜阿米巴病等）。还可用于治疗阴道滴虫病、小袋虫病和皮肤利什曼病、麦地那龙线虫感染等。目前还广泛用于厌氧菌感染的治疗。	化学药	全国医保；全国基药	否	-
	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	由培氟沙星敏感菌所致的各种感染：尿路感染（由于使用氟喹诺酮类药物（包括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已有报道发生严重不良反应，且对于一些患者，单纯性尿路感染有自限性，应在没有其他药物治疗时方可使用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呼吸道感染；耳、鼻、喉感染；妇科、生殖系统感染；腹部和肝、胆系统感染；骨和关节感染；皮肤感染；败血症和心内膜炎；脑膜炎。	化学药	北京、广西、广东、上海、安徽、吉林、浙江地方医保；吉林、北京地方基药	否	-
泌尿系统用药	欧得曼（盐酸特拉唑嗪胶囊）	可用于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盐酸特拉唑嗪也可用于治疗高血压，可单独使用或与其它抗高血压药物如利尿剂或β-肾上腺素能阻滞剂合用。	化学药	全国医保；江苏基药	否	-
激素及调节内分泌功能药物	奥利司他胶囊	本品适用于肥胖症患者和伴发危险因素（高血压、糖尿病和高脂血症）的超重患者。本品通过减轻体重和维持体重，并结合低热量饮食控制肥胖；还可用于减少在体重降低后的反弹。 中国成人超重和肥胖症的体重指数（BMI）的界定需参考相关预防控制指南。在美国，本品适用于BMI≥30kg/m ² 的肥胖症患者和BMI≥27kg/m ² 伴发危险因素（高血压、糖尿病和高脂血症）的超重患者。	化学药	-	否	-
肿瘤辅助用药	注射用亚叶酸钙	主要用作叶酸拮抗剂（如甲氨蝶呤、乙胺嘧啶或甲氧苄啶等）的解毒剂。本品临床常用于预防甲氨蝶呤过量或大剂量治疗后所引起的严重毒性作用。当口服叶酸疗效不佳时，也用于口炎性腹泻、营养不良、妊娠期或婴儿期引起的巨幼细胞性贫血，但对维生素B12缺乏性贫血并不适用。近年应用亚叶酸钙作为结肠、直肠癌的辅助治疗，与氟尿嘧啶联合应用，可延长存活期。			否	

除上述已上市产品外，公司已取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储备产品也非常丰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共有超过20个品规储备

品种，涉及消化系统、心脑血管系统用药等领域，部分已经进入国家或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

2.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医药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自“十二五”我国医药工业销售收入的增速有所放缓，由2011年的26.1%下降至9.0%。2016年，中国医药工业收入为29463亿元，同比增长10.3%，增速高于中国工业整体增速的5.4个百分点，终止了连续5年医药工业增速下滑态势，有触底反弹之势。2017年是《“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发布后的第一年，也是真正意义上的实施的第一年，更是完成医改阶段性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各类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发布，据有关数据统计，2017年国家层面共发布了300余份医药行业相关的政策文件。其中国务院发文13份，卫计委发文26份，食药监局发文132份。两票制、2017年医保目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以及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是今年行业内关注度最高的政策内容。

尽管近年来医药工业增速有所放缓，但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稳步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和医疗卫生体系框架建设基本完成，政府投资建设重点从大中型医院向社区医院、乡村医院转变，国家对卫生支出的比重继续攀升，医改政策逐步落地，改革红利在流通端、供给端以及支付端不断为医药市场提供了新的增长空间。同时，考虑到我国经济在新常态下将保持持续增长，以及未来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城镇化水平提高、疾病图谱变化、行业创新能力提升以及医保体系的健全等因素的驱动，预计未来我国医药产业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3.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地位

通过20余年的深度耕耘，公司立足于三大优势领域，即：消化系统、精神和神经系统和耳鼻喉科，并围绕三大优势领域以临床用药需求为导向布局产品，逐步向心脑血管系统用药、肿瘤用药等协同领域扩展。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三大优势领域的拳头明星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痛泻宁颗粒、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都梁软胶囊和甘桔冰梅片，持续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目前，公司拳头明星产品均处于各自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在细分领域中的医院市场份额排名靠前。

在医改不断深入推进的大环境下，整个医药行业经营压力不断增大。面对压力，公司进一步蓄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产品优势、研发优势、营销优势、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优势、品牌优势、管理团队优势以及企业文化和价值观优势，集中资源提高产品质量，加强研发与创新力度，形成具有华森特色的产品布局。公司以临床需求为出发点，不断收集市场用药反馈，通过学术升级，探索“创新型”的临床用药方案，为患者提供疗效更好、依从性更佳的药品及用药方案，使药品药性与临床需求更加匹配，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核心治疗领域的优势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11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0万股，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5.4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3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本期共新增固定资产5,730,751.69元。其中购置固定资产5,317,448.27元，在建工程转入413,303.42元。
无形资产	本期共新增无形资产7,595,832.09元。其中注射用七叶皂苷钠4,327,504.74元，注射用二乙酰氨基乙酸乙二胺3,268,327.35元。

在建工程	本期增加华森制药第五期 GMP 生产基地项目（募投项目）76,670,292.34 元。
货币资金	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取得募集资金净额 146,542,498.18 元
预付账款	预付款项期末数为 935.98 万元，比期初数增长 84.81%，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扩大，原辅包、设备、配件、工程、服务费等付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由于银行理财 176,000,00 万元所致。
开发支出	主要由于本期开发支出全部资本化及费用化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为 27.51 万元，比期初数减少 51.39%，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正常进行摊销。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为 275.84 万元，比期初数增加 75.18%，其主要原因是：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所产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可抵扣差异。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期末数为 44.57 万元，比期初增长 1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应取得的收益。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以“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健康护航”为企业宗旨，公司董事长游洪涛先生及其领导的核心团队不断追求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高。华森制药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通过20余年刻苦经营所累积的“产品优势”、“研发优势”、“营销优势”、“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优势”、“品牌优势”、“管理团队优势”以及“企业文化和价值观优势”。

1.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丰富、种类齐全，涵盖消化系统、神经系统、耳鼻喉科、心脑血管系统、免疫系统用药等多个潜力较大的领域，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取得68个药品注册批件。公司拥有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痛泻宁颗粒等多个在细分市场领域具备竞争优势的产品，公司产品治疗常见病、多发病，产品生命周期长，安全有效，性价比高。除上述主要产品外，公司还拥有全国独家专利产品六味安神胶囊、八味芪龙颗粒，全国首仿产品欧得曼（盐酸特拉唑嗪胶囊）、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以及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注射用胞磷胆碱钠、上清片等具备较强市场潜力的产品。为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公司通过自行研发、合作研发、技术转让等方式获得更多的药品注册批件并择机生产、上市。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近20个在研产品。

2.研发优势

公司将研发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驱动力。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有着深厚的医药专业背景，将“创新驱动”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打造满足临床需求、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新产品。公司集中资源，围绕一系列临床发病率高、缺乏有效治疗方案、市场前景广阔的常见病、慢性疾病，以消化系统、神经系统、耳鼻喉科等核心治疗领域为主线，深入研究、集成创新，形成了中成药、化学药并重、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独具特色的系列产品布局。公司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及技术壁垒的建立，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国内专利48项，国际专利1项。

3.营销优势

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公司对销售渠道控制力较强，产品在医院、连锁药店等主要销售渠道占有率较高，现已覆盖全国近4000家医院。专业的营销团队有利于公司对销售渠道、终端客户的管理，有利于公司品牌整体推广和传播，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专业化营销团队对企业文化高度认同，经验丰富、队伍稳定。公司营销团队人员在公司统一的销售思想指导下，开展产品推广活动。公司销售人员采取学术推广的方式，直接与医院终端进行沟通，有效地建立起医院、医务工作者对公司和公司产品的信任，保证了公司产品在医院终端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利用产品在医院市场中形成的良好口碑，促进产品在零售终端市场的销售。在我国医疗体制改革的大环境下，优秀的营销团队是公司实现销售不断增长的直接动力。

4.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优势

现代化的生产工艺能够有效提高药品的安全性和质量的可控性，先进的生产工艺对于提升药品的品质尤为明显。在中药提取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研究和实践总结，成功实现了中药热敏活性成分提取技术的产业化。在口服固体制剂生产方面，公司全面实现了粉体输送的管道化，充分保证了车间的无尘水平，避免了不同药品生产的交叉污染。在软胶囊产品的生产上，掌握了软胶囊生产关键技术——软胶囊成型技术，解决了软胶囊产品存在的囊壳易老化、崩解差等问题。另外，公司正在进行生产自动化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拟对公司IPO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采用MES系统（未包含在原募投计划内），努力实现生产管理的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和智能化。

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选用、供应商审计、入厂检验、产品生产过程检验到成品检验、出厂质量把关的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按照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cGMP）和公司内控质量标准的规定实施监控。

5.品牌优势

品牌影响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自成立时起即致力于公司及产品的品牌建设。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及相关产品取得了良好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自2007年以来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连续授予“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2017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一种都梁复方中药软胶囊），荣获重庆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重庆市市长质量奖和企业技术创新奖。“华森”商标被国家工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华森”和“威地美”商标被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重庆市著名商标”。同时，公司的主导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都梁软胶囊、甘桔冰梅片、胆舒软胶囊、痛泻宁颗粒等多个产品先后获得“重庆市重点新产品”、“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称号，威地美（铝碳酸镁片）、水王（螺旋藻胶囊）获得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的“重庆市名牌产品”称号，甘桔冰梅片入选米内网“2016年中国制药品牌榜（医药终端）”；都梁软胶囊先后荣获重庆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消费者满意商品”、卫生部健康报社举办的“第八届百姓安全用药”调查评选活动中“放心药奖”等荣誉。

为持续传播公司的创新理念及产品知识，公司长期与中华医学会及《中华消化杂志》、《中华神经科杂志》、《中华耳鼻喉头颈外科杂志》、《中医杂志》、《中国药房》等国内权威学术期刊开展合作，对公司重点产品进行专业学术传播，展示公司的品牌形象。

经过努力，公司的主要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及痛泻宁颗粒已经在市场中树立了广泛的知名度和良好的美誉度，在细分行业中的医院市场份额排名位于前列。

6.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富有创新力和共同价值观的优秀管理团队。从公司成立至今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拥有20年医药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既有良好的专业技术理论功底，也有丰富的医药行业职业实践经验，对我国医药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律有着深刻的认识和全面的把握，在产品研发、生产管理、营销体系建设及营销运营模式等方面具有独到的见解。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形成了高效的管理模式，为公司未来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7.企业文化和价值观优势

二十年来，公司秉承“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生命护航”的企业宗旨，恪守“责任心、生命力”的企业理念，崇尚“诚信、勤奋、感恩、学习、团队、创新”的企业精神，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

公司非常重视对员工企业文化和价值观的培养和教育，对员工进行企业文化和价值观宣讲活动，大力倡导“华森匠人精神”。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打造了一支稳定、高效、合作的员工团队，员工高度认同公司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我国医药行业历经重大调整的一年，新医改政策不断推进，两票制、药品零加成、药品注册、一致性评价等政策也相继落地执行，整个行业获得了新的发展机遇，但也面临变革带来的巨大挑战。在此背景下，公司秉承“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生命护航”的企业宗旨，恪守“责任心、生命力”的企业理念，理性面对挑战，伺机抢抓机遇，积极响应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号召，通过制定切实有效的发展方针，以优质的产品立足于市场。同时，公司以登陆资本市场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和优化管理，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

2017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长提出的“一、二、三、四、五”的发展方针，以实现“华森梦·中国梦”这一目标为出发点，以人才和创新作为两轮驱动力，坚定不移地落实“做好学术升级、实施蓝海战略、践行星火计划”三大产品推广策略，坚决贯彻“四个不准”的销售行为规范，聚焦公立医院并逐步拓展至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最终实现以公立医院为主要终端渠道带动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的五大渠道的组合拳发展模式。

在管理上，公司奉行“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标准化”的管理理念，努力探索和创新管控模式，不断优化和改进管理流程，在战略部署上“扣扣子”，在责任履行上“担担子”，在任务落实上“钉钉子”，并积极推行“以人为本”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紧紧围绕“华森·家”为主题打造企业文化，公司人性而务实的管理风格得到广大员工的高度认可，管理制度有效践行。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收入、利润双增长的良好发展态势。

2017年10月20日，公司股票成功上市，公司的发展迈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上市成功不仅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更重要的是为公司带来了打开资本市场大门的钥匙，借助资本的力量，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动力得到有力增强。公司IPO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正根据实际情况有序推进，项目正式投产后将有效解决目前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09.54万元，同比增长7.3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98.75万元，同比增长17.01%，盈利水平得到有效提升，细分领域引领地位得到进一步夯实。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狠抓销售行为管理，践行学术升级，全面完成销售任务。

一是强化销售行为管理。通过创新销售人员管控机制，强化销售人员考勤管理和营销活动路径管理，实时掌控销售人员的营销动态，并严格按照“日常学术活动PDCA闭环管理”的要求进行事后检查和指导，有效提升了公司学术推广的力度和成效。

二是坚持践行学术升级，提高公司产品学术地位。公司通过组织或参加学术会议，产品学术课题等日常学术活动，宣传公司产品，引导临床合理用药。及时收集市场关于公司产品临床应用的反馈，并通过公司市场与科研部门的整理、总结、验证后，将临床疗效更好、患者依从性更佳的用药方案反馈至临床一线。

三是坚持以公立医院为主战场，拓展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协同发展，共享通路资源，进一步扩大市场网络。

四是实行星火计划，注重市场人才的储备与培养，组织华森军校培训活动、实施春苗计划、组建学术先锋队，提高市场人员业务水平，增强销售团队战斗能力，进一步增强了市场活力。

2.攻坚一致性评价工作，优化技术转换效率、注重知识产权保护。

一是攻坚克难确保公司明星产品威地美、长松以及公司潜力品种欧德曼等一致性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别是属于国家289目录产品的长松（聚乙二醇4000散），公司将聚焦资源确保该项一致性评价工作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前完成。目前相关一致性评价工作正按计划稳步推进。

二是提高技术转化效率。公司研发团队运用不到两年的时间迅速完成技术转移品种注射用七叶皂苷钠、注射用二乙酰氨基乙酸乙二胺等16个产品的技术转化，并获得生产批件，技术转化效率较高。

三是注重知识产权保护，2017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产品都梁软胶囊的工艺专利“一种复方中药软胶囊”（ZL2007100931643）获得2017中国专利优秀奖。

3.专注学术升级、加强临床指南收录工作、科研立项工作，着力打造产品知名度

一是推动公司主要产品进入各类临床推荐指南。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明星产品痛泻宁颗粒进入了《肠易激综合征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意见》、《中医临床诊疗指南释义·脾胃病分册》、《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消化疾病分册》、《泄泻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和《肠易激综合征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都梁软胶囊《2016中国偏头痛防治指南》，甘桔冰梅片进入《中医耳鼻喉科临床诊疗指南·急喉暗》、威地美（铝碳酸镁片）进入《消化性溃疡中西医结合诊疗共识意见》、《消化性溃疡中医诊疗专家共识意见》和《中国慢性胃炎共识意见》；

二是加强科研立项申报工作。2017年，公司被重庆市委授予“企业技术创新奖”，公司申报的“中药提取技术重庆市工程研究中心”获重庆市发改委批准认定，“中药热敏活性成分提取与分离重庆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获重庆市经信委认定，“冻干粉针剂及包装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获重庆市委认定，“一种痛泻宁颗粒的制备方法”获重庆市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会“科技成果登记”。

三是着力打造产品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痛泻宁颗粒被评为“2017年度最具市场潜力胃肠疾病用药金砖品种”，并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大新产品”；都梁软胶囊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并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获评“2017年度最具市场竞争力新锐品种”，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并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大新产品”；注射用奥美拉唑钠被重庆市科委评为“高新技术产品。”

4.狠抓标准化管理体系，注重内控管理，全面提高经营效率，防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进标准化管理体系，优化管理流程，努力做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标准化。

一是深入推进各层级目标绩效管理，强调目标任务逐层分解和执行过程控制。

二是狠抓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立，重视内部审计，把成本控制、费用控制和内部流程控制体现到研、产、销和经营的各个环节，有效防范风险。

三是不断完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探索与80后、90后相适应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在强调绩效考核的同时，搭建管理层与员工交流的平台，听取员工的意见和反馈，坚持“教育是最好的投资，培训是最好的福利，知识是最好的礼物”的理念，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内外部培训，突出“华森·家”文化，持续落实员工关怀，努力做到待遇留人、情感留人和事业留人。

四是构建“党建+管理”模式。公司于2003年即成立了党支部，并由董事长游洪涛先生担任党总支书记。近五年来，党支部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各项号召，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加强支部自身建设，强化党员教育和管理，积极开展党员学习活动，促使党员在“德、能、勤、绩、廉”等各个方面起好模范带头作用，实现党建工作与公司业务、党建工作与企业管理、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的有机结合。

5.登陆资本市场，进入发展新阶段

一是公司IPO的成功，有效拓宽了直接融资渠道。2017年10月20日，公司迎来了发展史上的里程碑，公司在深交所成功上市，成为重庆市第50家上市企业。上市成功将大大提升公司的直接融资能力，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

二是按实际情况稳步推进募投项目主体工程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主体工程建设顺利推进，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将有效缓解公司当前面临的产能严重不足的问题，增强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

综上所述，医药行业的变革既是挑战，更是机遇，公司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努力实现更大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92,095,363.84	100%	551,667,001.27	100%	7.33%
分行业					
医药工业	482,975,617.97	81.57%	425,148,425.41	77.07%	13.60%
医药商业	104,471,408.87	17.64%	123,654,451.19	22.41%	-15.51%
医药零售	1,296,792.29	0.22%	487,900.58	0.09%	165.79%
其他业务	3,351,544.71	0.57%	2,376,224.09	0.43%	41.04%
分产品					
消化系统用药	205,267,115.37	34.67%	183,790,085.74	33.32%	11.69%
耳鼻喉科用药	137,981,723.68	23.30%	121,423,769.92	22.01%	13.64%
精神神经系统用药	86,363,639.14	14.59%	81,457,233.26	14.77%	6.02%
激素及调节内分泌功能药物	29,803,059.42	5.03%	18,453,130.53	3.34%	61.51%
其他领域用药	23,560,080.36	3.98%	20,024,205.96	3.63%	17.66%
商业流通	104,471,408.87	17.64%	123,654,451.19	22.41%	-15.51%
零售	1,296,792.29	0.22%	487,900.58	0.09%	165.79%
其他业务	3,351,544.71	0.57%	2,376,224.09	0.43%	41.04%
分地区					
西南	328,549,515.69	55.49%	304,400,475.61	55.18%	7.93%
华中	83,535,935.82	14.11%	79,095,569.65	14.34%	5.61%
华东	67,845,240.39	11.46%	63,945,204.60	11.59%	6.10%
华南	32,039,209.69	5.41%	28,209,527.07	5.11%	13.58%

华北	37,704,967.20	6.37%	32,536,571.72	5.90%	15.88%
东北	26,081,819.81	4.40%	27,579,973.15	5.00%	-5.43%
西北	16,338,675.24	2.76%	15,899,679.47	2.88%	2.7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工业	482,975,617.97	96,131,755.55	80.10%	13.60%	20.80%	-1.18%
医药商业	104,471,408.87	97,478,074.51	6.69%	-15.51%	-16.10%	0.65%
分产品						
消化系统用药	205,267,115.37	31,449,632.98	84.68%	11.69%	12.74%	-0.14%
耳鼻喉科用药	137,981,723.68	16,798,697.63	87.83%	13.64%	15.26%	-0.17%
精神神经系统用药	86,363,639.14	15,152,051.82	82.46%	6.02%	10.48%	-0.70%
商业流通	104,471,408.87	97,478,074.51	6.69%	-15.51%	-16.10%	0.66%
分地区						
西南	328,549,515.69	155,634,893.03	52.63%	7.93%	-2.40%	5.02%
华中	83,535,935.82	12,335,410.01	85.23%	5.61%	5.67%	-0.01%
华东	67,845,240.39	11,085,826.16	83.66%	6.10%	2.96%	0.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工业	销售量	万片、粒、袋	75,414.71	69,191.54	8.99%
	生产量	万片、粒、袋	76,787.66	65,842.91	16.62%
医药工业	销售量	万支	188.43	138.09	36.45%
	生产量	万支	169.57	130.31	30.13%
小计	销售量	万片、粒、袋、支	75,603.14	69,329.63	9.05%

	生产量	万片、粒、袋、支	76,957.22	65,973.22	16.65%
--	-----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医药工业销售量生产量规模均扩大，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生产规模与销售规模同时扩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工业	制造费用	9,891,997.38	5.06%	9,077,283.14	4.62%	8.98%
	原材料	66,317,217.23	33.95%	53,651,487.17	27.29%	23.61%
	人员工资	9,401,553.39	4.81%	6,317,195.95	3.21%	48.82%
	能源和动力	4,780,547.00	2.45%	4,713,397.68	2.40%	1.42%
	折旧	5,740,440.55	2.94%	5,822,234.00	2.96%	-1.40%
医药商业	制造费用					
	采购成本	97,478,074.51	49.90%	116,188,322.10	59.11%	-16.10%
	人员工资					
	能源和动力					
	折旧					
医药零售	制造费用					
	采购成本	969,477.10	0.50%	332,822.91	0.17%	191.29%
	人员工资					
	能源和动力					
	折旧					
其他业务	制造费用					
	原材料					
	人员工资	17,721.24	0.01%			
	能源和动力	16,347.41	0.01%			
	折旧	748,243.23	0.38%	471,904.27	0.24%	58.5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6,842,072.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3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79,932,031.50	13.58%
2	客户 2	63,104,071.51	10.72%
3	客户 3	47,698,416.05	8.10%
4	客户 4	44,584,806.54	7.57%
5	客户 5	31,522,747.00	5.35%
合计	--	266,842,072.60	45.3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 5 大客户销售额为 26,684.2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32%。公司与前 5 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大客户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2,551,409.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7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3,050,588.78	14.93%
2	供应商 2	13,508,693.51	6.10%
3	供应商 3	12,583,951.49	5.68%

4	供应商 4	8,933,562.91	4.03%
5	供应商 5	4,474,612.56	2.02%
合计	--	72,551,409.25	32.7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额 7,255.1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76%。公司与前 5 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名供应商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9,257,614.64	218,080,064.75	9.71%	市场推广费、办公费、职工薪酬、差旅费、运输费等增长
管理费用	38,100,725.27	29,625,519.97	28.61%	研发费、职工薪酬、办公费、中介服务费 etc 增长
财务费用	683,890.66	1,713,763.62	-60.09%	银行贷款减少导致贷款利息减少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专、精、特、新”的研发战略，不断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竞争力。近年来，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研发机构的合作，不断对产品特性深入发掘和临床研究。公司在研科研项目近 20 项，主要从事的研发项目包括：

(1)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017 年公司集中人力、物力、财力，积极开展公司重点产品的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各项相关实验正在有序开展。

(2) 在研品种

① 埃索美拉唑钠和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收到补充资料通知，目前正在进行有关补充研究工作。

② 盐酸戊乙奎醚及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进展顺利，并收到国家补充资料的通知，目前正在国家药监局进行审评审批。

③ 苹果酸阿莫曲坦原料药和苹果酸阿莫曲坦片项目，目前正在按临床批件有关要求进行药学补充研究工作和临床研究的有关准备工作。

④ 甲磺酸雷沙吉兰和甲磺酸雷沙吉兰片项目，目前正在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有关要求重新开展有关药学研究工作，拟完成后尽快进行 BE 试验研究。

⑤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5mg 和 10mg），用于脑水肿、创伤或手术所致肿胀，也用于静脉回流障碍性疾病，相关技术转移已完成，目前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生产批件，有关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展开。

⑥ 注射用二乙酰氨乙酸乙二胺（0.2g 和 0.4g），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各种原因出血，相关技术转移已完成，目前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生产批件，有关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展开。

- ⑦铝碳酸镁咀嚼片经补充研究，产品有效期被批准由二年延长至三年。
- ⑧聚乙二醇4000散经补充研究，产品有效期被批准由四年延长至五年。
- ⑨注射用甘草酸二铵，经研究和申报，现已被批准执行新的药品标准，产品的上市销售工作已全面恢复。
- ⑩一系列消化系统疾病、神经系统疾病等高端仿制药项目，正在有序研究之中。
- ⑪部分消化系统、神经系统等关注适应症和靶点，正在进行创新药物研发的相关工作。
- ⑫公司主要独家中药品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有关海外药品注册申报事宜。
- ⑬一系列中药饮片、配方颗粒项目，正在进行有关科研开发工作。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共计49项，另有9项专利提交申请。发表学术论文9篇。公司研发体系日趋成熟，产品梯队不断丰满，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2	101	10.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46%	11.04%	0.4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475,990.52	19,034,587.86	-39.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94%	3.45%	-1.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771,843.84	14,970,301.94	-81.4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4.15%	78.65%	-54.5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包括两部分：当期费用化的研发投入金额和当期资本化的研发投入金额。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较上年减少755.86万元，减少比例39.71%，主要原因为公司2017年度资本化的研发投入金额同比减少1,219.85万元导致。虽然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比增加463.99万元，增长幅度超100%，但因资本化的研发费用下降金额较大，从而导致研发投入总金额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费用为277.18万元，较2016年的1,497.03万元减少1,219.85万元，减少比例81.48%。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比例也由2016年的78.65%下降至2017年的24.15%。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同比下降的原因为：2014年公司与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签订药品生产技术转让合同，约定其将拥有的甲磺酸加贝酯原料药及制剂等16个药品注册批件、生产技术等资料转让给公司，因上述转让是对已经取得的药品注册批件和药品生产技术的转让，符合公司确认开发支出的会计政策，所以公司将转让过程中发生的药品生产、研究、申报评审等相关的费用资本化，计入开发支出。2016年度末，公司从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外购的大部分药品注册批件转让已完成，公司取得注册批件，相关的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2017年度，公司完成余下两个项目注射用二乙酰氨乙二胺、七叶皂苷钠的注册批件转让，并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故导致开发支出大幅减少。

相较于上述因收购批件事项导致的资本化的研发投入，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更能反映出公司在日常研发活动中的资源投入。2017年费用化的研发投入比增加463.99万元，增长幅度超100%，体现出公司对研发更加重视，研发力度进一步加强。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632,098.65	544,584,476.99	1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292,220.65	486,851,748.11	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39,878.00	57,732,728.88	4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980,178.15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673,389.57	16,690,653.94	3,07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93,211.42	-16,690,653.94	1,19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86,894.34	55,450,769.95	21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43,197.50	55,938,783.38	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3,696.84	-488,013.43	-24,165.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09,636.58	40,554,061.51	-144.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	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规模扩大收到的货款增加、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9.46%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的固定资产以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39%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IPO募集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5.6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IPO成功募资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16%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的固定资产以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18,087.37	1.07%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913,072.50	0.69%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458,010.45	1.10%	政府补助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31,113.16	0.10%	到期资产报废、捐赠支出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300,791.24	7.60%	85,210,427.82	13.06%	-5.46%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153,204,063.46	17.31%	165,862,096.83	25.43%	-8.12%	无重大变化
存货	51,022,656.72	5.76%	42,586,218.62	6.53%	-0.77%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1,574,042.72	1.31%	12,259,060.99	1.88%	-0.57%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33,581,104.46	15.09%	140,678,547.09	21.57%	-6.48%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99,541,946.24	11.25%	22,655,653.90	3.47%	7.78%	华森制药第五期 GMP 生产基地建设的顺利开展正常推进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1.92%	45,000,000.00	6.90%	-4.98%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归还原有大部分银行短期贷款。
预付账款	9,359,847.29	1.06%	5,064,446.20	0.78%	0.28%	预付款项期末数为 935.98 万元，比期初数增长 84.81%，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扩大，原辅包、设备、配件、工程、服务费等付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78,998,535.17	20.22%	1,184,315.36	0.18%	20.04%	主要由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176,000,00 万元所致。
开发支出			2,023,988.25	0.31%	-0.31%	主要由于本期开发支出全部资本化及费用化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75,143.65	0.03%	566,055.06	0.09%	-0.06%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为 27.51 万元，比期初数减少 51.39%，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正常进行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8,417.79	0.31%	1,574,584.96	0.24%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为 275.84 万元，比期初数增加 75.18%，其主要原因是：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所产生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可抵扣差异。
应付账款	36,025,708.36	4.07%	61,687,951.96	9.46%	-5.39%	应付账款期末数 3,602.57 万元，比期初减少 41.60%，其主要原因是：2017 年“两票制”政策实施，公司子公司华森医药对原有供应商渠道进行了调

						整，大量结算了原有供应商的货款；由于新增供应商合作关系初步建立，多采取预付款的方式，故期末应付账款大幅下降。
预收款项	2,134,696.38	0.24%	6,662,085.23	1.02%	-0.78%	预收账款期末数 213.47 万元，比期初数减少 67.96%，其主要原因是：上期预收重庆植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货款金额较大，本期末无此公司预收货款。
其他应付款	86,608,191.02	9.78%	62,773,023.01	9.62%	0.16%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 8,660.82 万元，比期初数增加 37.97%，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期末应付的报销款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723,890.91	为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短期流动性贷款而抵押
合计	1,723,890.91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1,723,890.91 元房地产为抵押，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两笔短期借款共计17,000,000.00元，分别是9,000,000.00元，期限为11个月，8,000,000.00元，期限为1年。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	14,654.25	9,384.57	9,384.57				5,287.4	5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0
合计	--	14,654.25	9,384.57	9,384.57	0	0	0.00%	5,28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①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4.5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81,471,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34,929,301.8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46,542,498.18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93,845,722.90元,其中:用于置换前期已投入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8,009,900.00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835,822.90元。

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建立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放式理财产品合计500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赎回50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招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账号为123905327510803,账户余额为2,874,013.8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77,238.60元)。

③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本期募集资金实际项目情况详见“募集资金承诺使用情况”。

④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⑤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规定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第五期 GMP 生产基地项目	否	14,654.25	14,654.25	9,384.57	9,384.57	64.04%	2018 年 05 月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654.25	14,654.25	9,384.57	9,384.5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4,654.25	14,654.25	9,384.57	9,384.57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尚未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8,800.9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800.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004040 号）。</p> <p>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及材料采购款等，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公司2017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5000万元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未到期。其余募集资金2,874,013.88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五期新建GMP生产基地项目”完工时间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经营范围为医药产品研发、技术转	106,292,304.44	92,414,224.19	91,662,344.72	3,349,982.29	-1,811,318.36	-1,811,018.36

		让, I类医疗器械、化工产品原辅料的生产、销售; 货物进出口。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经营范围为药品批发, 医疗器械、食品、消毒产品 (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仪器、化工产品 (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化妆品、货物进出口业务 (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包装材料、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 中药材研发及技术推广; 中药材种植及种植培育、销售; 普通货运。	20,000,000.00	109,753,799.74	27,278,672.48	330,644,994.58	7,944,154.54	6,775,213.61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为药品、生物制品、消毒产品 (不含化危品)、化工产品 (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化妆品、食品及乳制品	10,000,000.00	9,384,505.97	9,258,329.89	1,309,792.29	-395,356.35	-394,257.72

		(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销售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医药行业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2017 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等一系列有关新医改与基本药物制度的方案及配套措施，涉及医疗机构改革、发展新农合医疗、基本医疗保险与基本药物制度。随着上述医疗改革政策的出台和实施，新的改革措施将推动我国医药行业步入更健康的发展轨道。我国的医疗卫生投入占 GDP 的比重一直较低，随着我国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增加，国家在医疗卫生领域的投入会进一步加大。在西药方面，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制度，中国加入 ICH 以及优先评审制度等一系列变革标志着我国在化学药供给侧改革的决心；在中医药方面，《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稳步推进，中医药行业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针对整个医药行业的转型升级期，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将依托 20 余年来积累的产品优势、营销优势、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优势、管理团队优势、品牌优势、企业文化及价值观优势等多方面优势，顺大势而为之，将公司打造成价值成长型企业。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18 年是公司成功登陆 A 股资本市场后的第一年，公司将围绕“兴民族医药，做中国好药，为健康护航”的企业宗旨，秉承“诚信、勤奋、感恩、学习、团队、创新”的价值观，以坚实的步伐为“做中国最好的药，走向世界”的宏伟目标而不懈奋斗。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将以立足于三大优势领域（消化系统、精神神经和耳鼻喉科），继续走中西并重之路，逐步向心脑血管疾病领域、抗肿瘤领域以及老年病用药方向拓展，坚持自建营销团队及学术推广，进一步提升华森制药品牌形象，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精品中成药以及高端仿制药的市场定位并逐步布局创新药以及生物药用药领域。

（二）2018 年度总体经营战略

2018 年公司仍将紧紧围绕董事长提出的“一、二、三、四、五”的发展方针，以实现“华森梦·中国梦”这一目标为出发点，以人才和创新作为两轮驱动力，坚定不移做好学术升级、落地蓝海战略、践行星火计划这三个产品推广策略，加强“四个不准”的销售行为管理，聚焦公立医院并逐步拓展至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最终实现以公立医院为主要终端渠道带动民营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连锁药房以及电商平台的五大渠道的组合拳发展模式。2018 年公司将认真办好十件大事：

- 1.成功完成公司 218 目录产品（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继续推进其他重点品种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开始布局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
- 2.加快推进在研项目的进展工作，并持续在高端仿制药、精品中药研发领域深度耕耘并积极布局创新药以及生物药用药领域；
- 3.加大实施星火计划的力度，继续拓宽销售渠道网络，加强 KA 队伍建设，医药商业方面积极拓展市场；
- 4.加强学术推广力度，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相关学术会议、学术活动，加强销售行为以及过程管理工作；
- 5.加强公司权重品种痛泻宁颗粒进入国家医保后的推广工作，加快公司 16 个冻干粉针产品的市场导入速度；
- 6.在产品生产方面要持续优化流程，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保证质量并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在保质的同时注重成本管控，并保障市场产品的供应；

7.按照美国 GMP 标准，继续推进公司 IPO 募投项目“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的建设；

8.实施人才战略，在人员招聘、激励、考核以及淘汰方面加强管理，流程创新，公司各部门需进一步有序开展针对性的人才培训计划；

9.不断寻求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外延式拓张的机会，整合精品中药、高端仿制药、创新药及生物用药领域的高端资源，继续夯实公司细分领域龙头地位；

10.做好企业党建工作，发挥党、团、工会的作用。以党、团建设为抓手，促进党员、团员起好模范带头作用，以工会活动带动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向心力。同时，努力发挥地方龙头企业资源优势，承担起地方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

（三）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及市场相关的风险

（1）药品价格下降风险

2015 年 6 月 1 日前，国家对药品价格实行调控管理，对国家基本药物、国家基本医疗保障用药中的处方药及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的特殊药品制定了最高零售价。根据《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 号），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麻醉、第一类精神药品仍暂时由国家发改委实行最高出厂价格和最高零售价格管理。

随着国家药品价格改革及医疗保险制度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未来药品的降价趋势仍将继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7 个品规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48 个品规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痛泻宁颗粒和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均列入了《国家医保目录》。药品价格下降将对公司的销售收入、盈利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公司存在药品价格下降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主要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上海、浙江、湖北、山东、江苏、广东、四川《基本药物目录》；甘桔冰梅片和都梁软胶囊均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市《基本药物目录》；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为《国家医保目录》甲类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痛泻宁颗粒为《国家医保目录》乙类品种，并被增补为重庆市《基本药物目录》。随着国内医保体系覆盖范围日趋广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络日趋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全面实施，医药产品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对其销售量有较大的促进作用。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会根据药品的使用情况在一定时间内进行调整，公司产品如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将对公司的产品在医院终端尤其是基层医院终端的销售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产品招投标风险

根据《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药品集中采购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国实行以政府为主导，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的药品集中采购模式，实行统一组织、统一平台和统一监管。基层医疗机构、县级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有企业（含国有控股企业）等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必须参加集中采购。药品集中采购由药品生产企业参与投标。公司主要从事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参加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药品集中采购招标。若未来公司产品在各省集中采购招投标中落标或中标价格大幅下降，将影响发行人相关产品在当地的销售及收入情况。

（4）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风险

针对国内仿制药重复建设、重复申请，市场恶性竞争，部分仿制药质量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较大差距的现状，国务院于 2015 年 8 月 9 日下发的《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 号）提出，推进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工作，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力争在国家规定的时限之前完成国家基本药物口服制剂与参比制剂质量一致性评价。公司的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等属于仿制药，如果公司的仿制药产品不能顺利通过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药品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在产品布局、研发和生产管理上不断铸造产品的竞争优势，公司主

导产品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囊、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痛泻宁颗粒等均在各细分市场占有一定的市场地位，临床应用广泛，但是医药行业属于国家政策鼓励产业，公司主导产品所处的消化系统、精神神经系统、耳鼻喉科等细分市场容量较大、市场前景良好，未来将会有更多的国内和国外企业进入到该市场中，行业内现有企业也会加大投入，可能会不断推出较公司产品更具疗效优势或价格优势的同类甚至是升级换代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风险

医药行业新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投资高、附加值高等特点。新产品从研发到投产需要经历产品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生产审批等阶段，所涉及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一些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与此同时，新产品从投产到被市场认可一般需要 3-5 年的市场导入期，新产品能否适应市场不断变化更新的需求、能否被市场接受、能否进入国家及省级医保目录，以及能否最终实现产业化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一直注重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公司正在从事的新产品项目若研发成功并实现产业化则将成为公司未来利润的增长点，但若研发失败或未能成功实现产业化则将增加公司的费用支出，并对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 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1）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是特殊商品，产品质量尤其重要，直接关系到患者生命健康。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卫生部令第 79 号），对药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质量管理进行规范。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流程长、工艺复杂，导致影响公司产品质量的因素较多，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存储和运输等过程均可能会出现差错，使产品发生物理、化学等变化，影响产品质量。虽然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标准，覆盖生产经营全部过程，但是不排除未来仍有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2）经营资质续期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医药制造企业须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GMP 认证证书、药品注册批件等许可证或执照，该等文件均有一定的有效期。上述有效期满后，公司需接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查及评估，以延续上述文件的有效期。若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得产品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继续生产有关产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中药材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中成药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中药材，为了保证中药材的供应与质量，公司采购部门依据生产需要、实际库存情况以及中药材的时令性分类，通过市场及产区调研，确定采购策略，选择时机进行产区季节采购。但是由于中药材多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产地分布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其生长受到气候、环境、日照等自然因素的影响，中药材供应具有一定的不稳定性。未来如中药材的供应量、价格发生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正常盈利水平。

，为保证中药材的品质，公司除从市场上收购中药材外，还采取“公司+科研院所+种植大户”模式组建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公司采购设定了保底价格，即：市场价低于保底价时按保底价执行，市场价高于保底价时，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决定最终收购价格，种植大户可自行决定是否按照公司确定的价格向公司销售中药材。虽然以该种模式采购的白芷金额占原辅料总采购金额的比例较低，但是如果未来市场价低于保底价，将导致公司采购价格高于市场价，相应增加了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虽然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但是不排除未来公司还将“公司+科研院所+种植大户”模式采购。

（4）业务合作的风险

为充分利用社会医药研究资源，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与其他主体（以下简称“合作方”）通过业务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发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2006 年，公司与重庆植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恩药业”）签订合作协议，通过业务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发奥利司他胶囊，即由植恩药业或其指定第三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技术支持和生产所需原料药，公司申请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并独家生产，植恩药业或其指定第三方独家销售。2010 年公司获得奥利司他胶囊的药品注册批件，并按照合同约定开展运营。2016 年 1 月，双方签订新的合同协议，约定继续进行上述合作。除奥利司他胶囊外，公司与植恩药业还合作开发西洛他唑片，合作方式与奥利司他胶囊基本一致。

2011 年 9 月，公司与重庆市康乾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上述类似内容的合作协议，约定共同开发盐酸戊乙奎醚原料及其

注射液，目前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在申报生产阶段。公司与合作方的上述业务自合作以来开展顺利，未曾发生过纠纷，但仍存在合作方违反协议终止合作，使公司无法按照合作协议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或者无法向市场提供相关产品，带来公司盈利能力降低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化学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品种丰富，涵盖消化系统、精神神经系统、耳鼻喉科、心脑血管系统、免疫系统等领域。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种类较多，生产工序复杂，因此存在因操作不当、保管不当等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公司已结合生产特点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各部门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管理考核条例，并分别在公司、部门和车间层级任命安全监督管理人员，负责安全保障工作。公司重视对员工的安全培训。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良好，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意外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

（6）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系制药类企业，属于国家环保要求较高的行业。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环保工作，并严格按照国家环保要求标准处理公司生产带来的污染问题。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措施到位，通过历次环保检查，未发生重大影响环境保护的不利事件。虽然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但不能排除未来发生影响环境保护意外事件的可能。此外，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国家可能将会制订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这将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支出，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3. 公司管理、治理相关的风险

（1）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拥有的各项药品专利和非专利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快速发展和进一步创新的关键。公司核心技术掌握在研发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手中，尽管公司与研发人员及关键管理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市场竞争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2）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医药制造行业为高新技术产业，同时医药产品质量关系到国民用药安全，经验丰富的研发、生产、质量、销售人才尤为重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建立一支高素质、高效率、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公司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具有 20 年的医药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一直较为稳定，且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核心人员不断增加。若未来核心人员一旦流失，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营业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营业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销售规模将迅速扩大，营销团队规模亦会相应扩大，同时募投项目新增了部分剂型产品，这对公司的人才储备、管理能力、经营能力、品牌推广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现有的管理架构、管理团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虽然公司管理层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但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4）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游谊竹通过其控制的成都地建持有公司 52.25% 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后，成都地建仍将持有公司 47.03% 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且公司自设立以来也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未来游谊竹仍有能力通过在股东大会上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施加影响或者实施其他控制。

4. 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五期新建 GMP 生产基地项目”主要用于威地美（铝碳酸镁片）、甘桔冰梅片、都梁软胶

囊、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和痛泻宁颗粒等原有产品的扩产，同时增加注射用甲磺酸加贝酯、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注射用甲磺酸培氟沙星等新产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增加公司产品生产能力。尽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产品市场前景良好，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式投产后，将增加片剂 56,294.32 万片、软胶囊 8,547.50 万粒、硬胶囊 1,998.50 万粒、颗粒剂 942.74 万袋、散剂 2,051.55 万袋、粉针剂 52.84 万支、冻干粉针剂 1,000.47 万支、小容量注射剂 22.05 万支、软膏剂 12.68 万支以及中药饮片 2,000 吨的产能，产能扩张规模较大，一旦行业内竞争格局、市场营销策略及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新增产能将可能面临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新增剂型和产品未取得生产资质的风险

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软膏剂和中药饮片。根据相关规定，生产软膏剂和中药饮片须取得药品监管部门的生产许可，并通过 GMP 认证，且相关软膏剂产品须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取得软膏剂和中药饮片的生产许可，亦未通过 GMP 认证。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产品——桑丹安神颗粒、蛇黄乳膏、甲磺酸雷沙吉兰片、阿戈美拉汀片、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等 6 个产品尚未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如果公司未能如期取得上述相关生产资质，将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及预期收益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由于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历史和当时市场环境以及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出现变化，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未能按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可能会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业绩增长造成的风险

本次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将大幅度增加，年均新增折旧和摊销亦将大幅度增加，如果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顺利达产，或者达产后相关产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折旧大量增加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5.其他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联合颁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有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目前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同时，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申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在有效期内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7 年 12 月 28 日由政府相关部门颁发，有效期三年。如果未来国家对于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同时公司三年后不能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导致公司不能持续享受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因此受到影响。

（2）股价波动风险

影响股市价格波动的原因很多，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11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其他	其他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2017 年 12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同时，在《公司章程》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等进行了细化，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五）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 年无利润分配情况；

2016 年以*2,000 万元资本公积以及 4,000 万未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6,000 万元转增股本；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以 40,00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1 元（含税），不分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8,404,260.00	111,987,474.67	25.36%	0.00	0.00%
2016 年	0.00	95,707,727.79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73,836,220.91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1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00,06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8,404,26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89,313,471.6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0,0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71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28,404,260.00 元(含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成都地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成都地建所持华森制药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游谊竹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游谊竹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游洪涛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游洪涛承诺：</p>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下同),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 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游洪涛同时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此项承诺。			
	王瑛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瑛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王瑛同时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此项承诺。			
	刘小英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则本人自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理人员之日起半年内将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3)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此项承诺。			
	张书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10 月 2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王保柱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10 月 2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王忠友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10 月 2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 成都地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成都地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 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2)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若成都地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华森制药股份的，减持股份方式应符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华森制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华森制药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低于发行价，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在成都地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成都地建合计减持华森制药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华森制药股份总数额的 10%。（3）成都地建确定</p>			
--	--	---	--	--	--

		<p>依法减持华森制药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子以公告。成都地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p> <p>(4) 如成都地建在减持股份时未按上述要求执行，成都地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持有的华森制药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5) 成都地建将继续履行之前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p>			
--	--	---	--	--	--

			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游洪涛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本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p> <p>(2) 如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低于发行价，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持股限售期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额的 10%。</p> <p>(3) 持股限售期结束后，本人将综合</p>			
--	--	---	--	--	--

		<p>考虑个人的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转让所持股份尚需遵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5) 如本人在减持股份时未按上述要求执行，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p>			
--	--	---	--	--	--

		<p>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持有的华森制药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6) 本人承诺，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p>			
--	--	---	--	--	--

			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刘小英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1) 本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p> <p>(2) 如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低于</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发行价，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持股限售期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额的 25%。</p> <p>(3) 持股限售期结束后，本人将综合考虑个人的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转让所持股份尚需遵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p>			
--	--	---	--	--	--

		<p>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5) 如本人在减持股份时未按上述要求执行，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持有的华森制药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6) 本人承诺，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p>			
--	--	--	--	--	--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王瑛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本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不进行任何违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p> <p>(2) 如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如低于发行价, 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 持股限售期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内, 本人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额的 10%。</p> <p>(3) 持股限售期结束后, 本人将综合考虑个人的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p>			
--	--	--	--	--	--	--

			<p>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转让所持股份尚需遵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5) 如本人在减持股份时未按上述要求执行，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p>			
--	--	--	--	--	--	--

			<p>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持有的华森制药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6) 本人承诺，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p>			
--	--	--	--	--	--	--

			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张书华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保柱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忠友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本人将继续履行本补充承诺出具之前本人已作出的关于股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执行。</p>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的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p>	2017年10月20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本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份，发行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p>			
--	--	--	--	--	--

		<p>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p>			
--	--	---	--	--	--

			司的回购股份的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游洪涛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刘小英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王瑛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p>	2017年10月20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杭永禄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p>			
--	--	---	--	--	--

			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游永东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梁燕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彭晓燕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	2017年10月20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游雪丹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	2017 年 10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二分之一，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p>			
--	--	---	--	--	--

			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2) 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成都地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成都地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成都地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p>			
--	--	---	--	--	--

		<p>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p>			
--	--	--	--	--	--

		<p>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p>			
--	--	--	--	--	--

			<p>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游谊竹	<p>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 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2) 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p>	<p>2017年10月20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游洪涛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p>			
--	--	---	--	--	--

			<p>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p>			
--	--	--	--	--	--	--

		<p>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p>			
--	--	---	--	--	--

		<p>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董</p>			
--	--	---	--	--	--

			<p>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刘小英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p>			
--	--	--	--	--	--

		<p>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p>			
--	--	---	--	--	--

		<p>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p>			
--	--	--	--	--	--

		<p>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p>			
--	--	---	--	--	--

			<p>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王瑛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p>			
--	--	---	--	--	--

		<p>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p>			
--	--	---	--	--	--

		<p>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p>			
--	--	--	--	--	--

		<p>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p>			
--	--	---	--	--	--

			<p>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提议 (如有权) 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 (如有投票权) 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杭永禄	填补摊薄即	为降低本次	2017 年 10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期回报的承诺	<p>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p>	20 日		
--	--	--------	---	------	--	--

		<p>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p>			
--	--	---	--	--	--

		<p>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p>			
--	--	---	--	--	--

		<p>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p>			
--	--	---	--	--	--

		<p>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p>			
--	--	---	--	--	--

			<p>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游永东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p>			
--	--	---	--	--	--

		<p>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p>			
--	--	---	--	--	--

		<p>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p>			
--	--	--	--	--	--

		<p>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p>			
--	--	---	--	--	--

			<p>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提议 (如有权) 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 (如有投票权) 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梁燕	填补摊薄即	为降低本次	2017 年 10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期回报的承诺	<p>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p>	20 日		
--	--	--------	---	------	--	--

		<p>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p>			
--	--	---	--	--	--

		<p>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p>			
--	--	---	--	--	--

		<p>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p>			
--	--	---	--	--	--

		<p>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p>			
--	--	---	--	--	--

			<p>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彭晓燕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p>			
--	--	---	--	--	--

		<p>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p>			
--	--	---	--	--	--

		<p>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p>			
--	--	--	--	--	--

		<p>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p>			
--	--	---	--	--	--

			<p>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提议 (如有权) 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 (如有投票权) 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游雪丹	填补摊薄即	为降低本次	2017 年 10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期回报的承诺</p>	<p>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拟通过采取如下措施，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拓展市场营销网络，在稳步推进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p>	<p>20 日</p>		
--	--	---------------	---	-------------	--	--

		<p>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将定期检</p>			
--	--	---	--	--	--

		<p>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规、有效使用。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p>			
--	--	---	--	--	--

		<p>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不越权干预华森制药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森制药利益。在股东大会投票赞成华森制药薪酬制度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p>			
--	--	---	--	--	--

		<p>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董事会或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提议（如有权）并支持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p>			
--	--	---	--	--	--

			<p>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p> <p>（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成都地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成都地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成都地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成都地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p> <p>（4）成都地建及其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	--	---	--	--	--

			<p>(5) 成都地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成都地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游谊竹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 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 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5)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p>			
--	--	--	--	--	--

			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游洪涛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游洪涛作为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5)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游洪涛作为其他持股</p>			
--	--	--	---	--	--	--

		<p>5%以上的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p>			
--	--	--	--	--	--

			<p>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5)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刘小英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 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 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p>			
--	--	--	--	--	--

			<p>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5)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王瑛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王瑛作为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p> <p>（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p>			
--	--	---	--	--	--

		<p>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王瑛作为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联营、控制或指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p>			
--	--	--	--	--	--

		<p>技术人员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华森制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华森制药,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森制药。(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华森制药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华森制药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特</p>			
--	--	---	--	--	--

			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森制药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有限公司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持公司的独立性,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承诺:(1)成都地建及其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成都地建及其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华森制药资金或要求华森制药为成都地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3)成都地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建及其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成都地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森制药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4）成都地建及其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华森制药的独立性，保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p>			
--	--	--	--	--	--

			和业务独立。			
	游谊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华森制药资金或要求其为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3)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森制药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p> <p>(4)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华森制药的独立性，保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p>			
	游洪涛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人及本人</p>	2017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华森制药资金或要求其为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3）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森制药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p>			
--	--	--	--	--	--

			(4)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华森制药的独立性, 保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刘小英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与华森制药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华森制药资金或要求其为本人提供担保;</p> <p>(3) 本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与华森制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p>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森制药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4）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华森制药的独立性，保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王瑛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华森制药资金或要求其为本人及本人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3)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华森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森制药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森制药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p> <p>(4)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华森制药外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华森制药的独立性，保</p>			
--	--	--	--	--	--

			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前述修订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以上调整已分别于2017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意见。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3.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丽君、徐瑞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上市，持续督导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公司聘请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一创投行”）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2017年支付一创投行保荐及承销费用2,358.49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出租情况

(1) 根据公司与重庆天畅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天畅”）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自 2016 年 4 月 15 日开始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止，重庆天畅承租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红锦大道 555 号美源国际大厦 1 幢 26-1 的房屋，其中 2016 年 4 月 14 日~2017 年 4 月 14 日租金为 65492 元/月，2017 年 4 月 15 日~2018 年 4 月 14 日租金为 65198 元/月。租赁期间可免费使用公司另外 3 处分别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54、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55 和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56 的房屋；

(2) 根据公司与重庆悦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能建筑”）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自 2017 年 5 月 17 日开始至 2018 年 5 月 16 日止，悦能建筑承租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红锦大道 555 号美源国际大厦 1 幢 25-1 的房屋，租金为 65508 元/月。租赁期间可免费使用另外 3 处分别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46、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47 和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牌坊加新路 1 号时代印象 1 幢-2-48 的房屋；

(3)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智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智恒”）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动物房及部分倒班楼出租给重庆智恒，租赁期为 2014 年 8 月 3 日至 2018 年 8 月 2 日，租金为 56993 元/月。另外，双方在本期签订房屋租赁补充协议，追加租赁倒班楼 27 m²，租赁期为 2016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8 月 2 日，租金为 1219.05 元/月。由于该笔补充协议总金额较小，因此华森生物不作以前年度追溯调整，将该部分租金收入全部计入本期；

(4)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九紫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紫贸易”）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车间部分（原办公室）及制剂车间部分厂房租赁给九紫贸易，租赁期为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租金为 11880 元/月；

(5)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创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康商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制剂车间部分厂房租赁给创康商贸，租赁期为 2016 年 9 月 5 日至 2021 年 9 月 5 日，租金为 27562.5 元/月；

(6)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阿平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平商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制剂车间部分厂房出租给阿平商贸，租赁期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租金为 32812.5 元/月，另外，双方分别在 2017 年 3 月 1 日签订房屋租赁补充协议，追加租赁 105 m²，租赁期为 2017 年 3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其中，2017 年 3 月 12 日至 2017 年 6 月 11 日租金为 2625 元/月，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租金为 2730 元/月；

(7)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重粮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粮健康”）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制剂车间部分厂房租赁给重粮健康，租赁期为 2017 年 3 月 25 日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租金为 21000 元/月；

(8)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博谷稻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谷稻”）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车间一层部分厂房屋原锅炉房租赁给重庆博谷稻，租赁期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租金为 6930 元/月。其中 2017.7.1~2017.12.31 为装修期，免租金；

(9)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博谷稻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谷稻”）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车间一层部分厂房屋原锅炉房租赁给重庆博谷稻，租赁期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租金为 6930 元/月。其中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装修期，免租金；

(10)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市燕坤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坤食品”）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车间一层部分厂房租赁给燕坤食品，租赁期为 2017 年 9 月 8 日至 2021 年 9 月 7 日，租金为 8151 元/月。其中 2017 年 9 月 8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装修期，免租金；

(11)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坚圣铝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圣铝材”）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生物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车间一层部分厂房租赁给坚圣铝材，租赁期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17 年 3 月 11 日，租金为 26325 元/月。

2. 承租情况：

(1) 根据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与匡世、陈普江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大药房承租匡世、陈普江位于重庆市荣昌县峰高街道千禧支路 2 号楼 19 号的房屋，租赁期为 2016 年 1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 月 20 日，租金为 6,600 元/年；

(2) 根据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与郭汝燕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大药房承租郭汝燕位于重庆市荣昌区长州街道荣升路 10 号附 26 号的房屋，租赁期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租金为 10,000 元/年；

(3) 根据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与邓婷、郭荣勇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大药房承租邓婷、郭荣勇位于重庆市荣昌区长州街道向阳北路 29 号的房屋，租赁期为 2017 年 1 月 7 日至 2020 年 1 月 6 日，租金为第一年 26,400 元，第二年 27,600；

(4) 根据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与冯前素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大药房承租冯前素位于重庆市荣昌区长州街道棠香北街 122 号的房屋，租赁期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5 日，租金为 12,000 元/年；

(5) 根据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与重庆晨光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印务”）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华森大药房承租晨光印务位于重庆市荣昌区长州大道东段 72 号的房屋，租赁期为 2017 年 4 月 6 日至 2019 年 4 月 5 日，租金为 64,800 元/年。

3.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出租/承租情况：

根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承租华森生物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的综合楼，租赁期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租金为 170 万元/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8,280	4,800	0
合计		23,280	19,800	0

说明：

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单日最高额日期是 2017 年 10 月 13 日；自有资金购买的券商理财产品，单日最高额日期 2017 年 12 月 19 日。自有资金理财（银行+券商产品）单日最高额 148,000,000 元，在董事会审议的额度内。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整个宏观经济形式以及医药行业环境变幻莫测。面对复杂的环境，公司积极应对各种变化，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拓展销售渠道，在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增长的同时为公司后续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作为一家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 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进行信息披露，满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公平性原则。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通过电话交流、电子邮件、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沟通，以实际行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重视自身成长性积极为投资者创造价值，按照上市承诺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实行现金分红政策，让投资者分享收益。

(2) 重视员工权益，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员工内在驱动力是公司不断发展的重要动力。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才”的用人理念，视人才管理为各级管理工作之首要。不断完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发展与 80 后、90 后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做到情感留人、薪酬留人以及制度留人。公司积极组织各种培训教育，适时更新和提高各岗位人员职业所需的技能，确保现有员工均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 秉承“责任心、生命力”的企业理念，视产品质量如生命

公司重视产品质量，从原料采购到生产、仓储的每一个环节层层把关，公司产品始终蝉联出厂成品检验、药监局抽检、国家评价性抽检和市场抽检合格率四个 100%。公司还获得了重庆市药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机构等级评定 A 级认证、“重庆市消费者信得过企业”称号和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等荣誉，在广大消费者和医务工作者中享有较高的声誉。

(4) 重视环境保护，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公司作为环境友好型企业持续在环保上进行投入，在全区企业中率先安装了废水排放 24 小时在线监测系统，并荣获重庆市政府表彰。报告期内，公司于获得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职业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合格），并于 2018 年 1 月顺利通过安全标准化复核。公司全员上下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一方面，从内部管理上加强不断完善环保安全体系，层层制定管理目标并逐级考核考评；另一方面，在保证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通过生产工艺改进、环保设施改造、资源循环利用等持续降低能耗和污染。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009年以来，华森制药作为重庆市人大扶贫集团成员单位，除在对口支援区域对一些绝对贫困户无偿捐献钱、物及药品，实施精准扶贫外，还通过扶持渝东北云阳、开州，渝东南南川、酉阳及荣昌区（县）中药专业种植户或中药种植专业合作社种植白芷、白术、桔梗等中药材，带动了重庆多个贫困区域数万农户增收致富。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关于产业扶贫、精准扶贫的号召，发挥公司在重庆地区的资源优势，通过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就业扶贫、社会捐赠等形式积极参与社会扶贫事业。

产业扶贫、教育扶贫：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云阳国弘中药材种植公司、开县三沃种植股份合作社、重庆富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南川区芸芷中药材种植有限责任公司和酉阳县禾禾农业开发公司合作，在重庆云阳、开州、南川和酉阳等地，通过开展种子赠送、种（养）植培训和销售指导等活动，引导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和林下生态养鸡等产业，种植中药材品种多达19个，种植面积超过4000亩，养鸡36800余只，产值约4900万元，带动4100余农户实现增收。

就业扶贫：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校园招聘，累计招收数名余来自贫困地区的应届毕业生。

社会捐赠：2017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森医药向重庆市红十字基金会捐款人民币10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困难患者的医疗救助。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捐赠扶贫方面：2018年，公司作为重庆市人大常委办公厅扶贫集团的成员单位拟投入资金45万元参与丰都县三建乡的扶贫项目工作；

产业扶贫方面：公司将延续2017年中药种植基地建设，力争扩大中药种植品种5个、增加种植面积1000亩以上，增加林下生态养鸡10000只以上，带动6000余农户增收。

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认真对接当地帮扶对象，持续通过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就业扶贫和社会捐赠扶贫等方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1	企业内污水处理站	32.6mg/L	《荣昌板桥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浓度限值》(≤480mg/L)	4.173 吨	7.8 吨	无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1	企业内污水处理站	0.71mg/L	《荣昌板桥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浓度限值》(≤35mg/L)	0.096 吨	1.04 吨	无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O2	15 米排气筒直排	2	企业内锅炉房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 2 (≤100mg/m3)		1.226 吨	无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NOX	15 米排气筒直排	2	企业内锅炉房	0.04kg/h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 2 (≤400mg/m3)	0.2765 吨	4.906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环安部），有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有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管理环保处理设施；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规和政策，按国家和所属行业排放标准，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进行严格管理，做到达标排放。

目前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均能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环保部门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从未发生过任何污染事故及环保处罚。

公司厂区内产生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全部经厂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荣昌板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锅炉使用天然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极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7年无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有效防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及时、合理处置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保障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及正常生产、生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于2016年01月29日在荣昌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500226-2016-001-L。公司2017年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演练工作，确保环境事件发

生时，企业能够迅速、有序、高效的进行应急处置。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的污水检测安装有COD在线监测设备，并与区环保局在线系统联网。同时，公司每周进行一次人工检测；2017年03月，向区环境监测站申请进行一次污染物年度检测，检测结果合格。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89.99%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89.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8,100,000	52.25%						188,100,000	47.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1,900,000	47.75%						171,900,000	42.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60,000				40,060,000	40,060,000	10.01%
1、人民币普通股			40,060,000				40,060,000	40,060,000	10.01%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40,060,000				40,060,000	400,0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7号）文核准，华森制药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6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53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60,000,000股增至400,060,000股，注册资本由36,000万元增至40,000万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7号）文核准，华森制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4,006万股，发行价格为4.53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665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简称“华森制药”，股票代码“002907”；其中本次公开发行的4,006万股股票于2017年10月20日起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4,006万股新股股票及原有的36,000万股本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7年10月公开发行新股，总股本由36,000万股增加至40,006万股。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3054，比去年同期的0.2659元上升14.86%。报告期末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为1.80元，比上年同期末的1.28元增长40.6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10月11日	4.53	40,060,000	2017年10月20日	40,06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7号）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665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简称“华森制药”，股票代码“002907”；其中本次公开发行的4,006万股股票于2017年10月20日起上市交易。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53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60,000,000股增至400,060,000股，注册资本由36,000万元增至40,006万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0,00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360,000,000股增加至400,060,000股。

(2)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88,514.77万元，较上年增长35.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1,994.65万元，较上年增长56.03%；负债总额16,520.12万元，较上年下降13.47%；资产负债率为18.66%，较上年下降10.6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积累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2%	188,100,000		188,100,000	0		
游洪涛	境内自然人	19.57%	78,300,000		78,300,000	0		
刘小英	境内自然人	11.70%	46,800,000		46,800,000	0		
王瑛	境内自然人	9.90%	39,600,000		39,600,000	0		
张书华	境内自然人	0.72%	2,880,000		2,880,000	0		
王保柱	境内自然人	0.54%	2,160,000		2,160,000	0		
王忠友	境内自然人	0.54%	2,160,000		2,160,000	0		
陈旭	境内自然人	0.07%	300,000	300,000	0	300,000		
夏晨杰	境内自然人	0.07%	270,100	270,100	0	270,100		
郭瑞容	境内自然人	0.06%	225,800	225,800	0	22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游洪涛及王瑛为夫妻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地建”）为游谊竹所控制，游谊竹与游洪涛为兄弟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游谊竹、游洪涛、王瑛、成都地建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旭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夏晨杰	2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100
郭瑞容	22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800
欧阳迅之	1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800
燕晖	176,467	人民币普通股	176,467
黄爱时	1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2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天勤十二号单一资金信托	168,308	人民币普通股	168,308
黎小志	1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300
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旭诺成长对冲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155,279	人民币普通股	155,279
奚兴	1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郭瑞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5,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25,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有限公司	游永东	1994 年 01 月 11 日	915101247092426218	土木工程建筑；房地产开发经营；基础打桩；建筑安装；工程准备；公路桥梁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机械及配件销售、维修；金属结构件制作（凭资质证经营），公路工程建

				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养护；古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环境治理；土地整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游谊竹	加拿大	是
游洪涛	中国	否
王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游谊竹，男，加拿大国籍，游谊竹先生在公司不任职；游洪涛，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游洪涛先生毕业于湖北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 MBA，执业药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中药协会药物临床评价研究专委会副主任，重庆市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1983 年 8 月至 1998 年 2 月在泸州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历任骨科医生，主治医师、讲师，副主任医师、副教授，副院长。1998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华森有限董事、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游洪涛先生还兼任华森医药执行董事、经理，华森生物执行董事、经理，华森大药房执行董事、经理。游洪涛先生系重庆市第二、三、四届人大代表，重庆市劳动模范，重庆市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重庆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5 年重庆市十大渝商，重庆市总商会副会长。游洪涛先生主持并参与了“新药胆舒、都梁软胶囊二氧化碳超临界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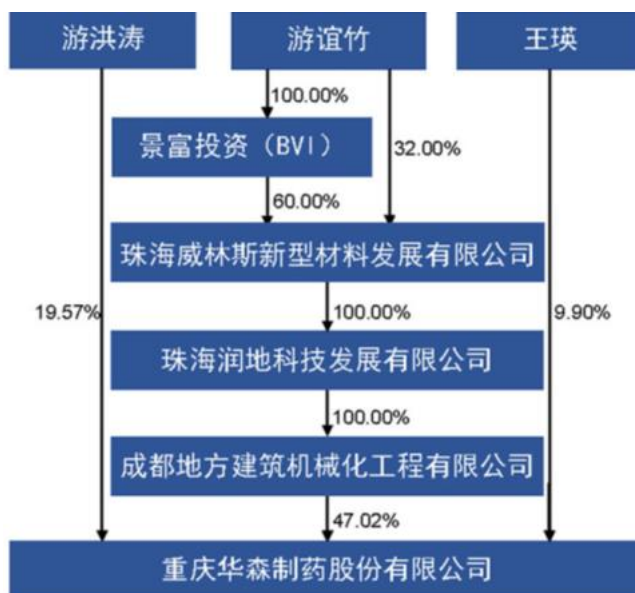
	<p>取生产高技术产业化项目”，“中药新药都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等多个国家级、省市级项目的研发。此外游洪涛先生曾在《现代外科理论与临床》、《中医正骨杂志》、《中国运动医学杂志》等医学期刊、杂志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王瑛，女，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王瑛女士毕业于西南医科大学（原名泸州医学院），本科，副主任医师，重庆市劳动模范。198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0 月在泸州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历任内科医生，主治医师、讲师，副主任医师、副教授，1997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华森有限销售总监，其中 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兼任华森有限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p>
<p>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p>	<p>除本公司外，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游洪涛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78,300,000	0	0	0	78,300,000
刘小英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5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46,800,000	0	0	0	46,800,000
王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6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39,600,000	0	0	0	39,600,000
杭永禄	董事	现任	男	69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杭永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9	2016年02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游永东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梁燕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6年04月25日	2018年08月18日					
高学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80	2015年11月16日	2018年08月18日					
王桂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15年09月14日	2018年08月18日					
杨庆英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3	2016年03月12日	2018年08月18日					
沈浩	监事会主	现任	男	41	2015年	2018年					

	席				08月19日	08月18日					
冯文霞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张庆秀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6年04月25日	2018年08月18日					
彭晓燕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16年02月03日	2018年08月18日					
游雪丹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0	2015年08月19日	2018年08月18日					
合计	--	--	--	--	--	--	164,700,000	0	0	0	164,7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游洪涛 医学硕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泸州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骨科医生、主治医师、讲师、副主任医师、副教授、副院长，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小英 硕士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泸州医学院（现西南医科大学）讲师、副教授，四川太极制药有限公司科研所所长，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监事、董事、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 璜 本科 历任泸州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内科医生、主治医师、讲师、副主任医师、副教授，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监事。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杭永禄 本科 历任重庆制药六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重庆赛诺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润康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游永东 大专 历任叙永县供销社销售员、采购员，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现场施工员、专业工长、主办工长、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梁 燕 大专 历任四川省重山食品饮料厂行政经理，乐山市顺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行政经理，现任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行政经理，成都景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枫庭园林有限公司”）工程师，成都古锦盆景艺术有限公司经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学敏 本科 历任北京中医药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授教，博士生导师。现任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

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桂华 本科 历任中国药材公司科技处、生产处、国际合作部等部门项目管理职位，泰国东方药业有限公司中方总经理，北京华禾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中药协会秘书长兼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庆英 博士 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北京公共交通总公司财务会计，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财务处长、审计处长。现任北京弘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北京钢研高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 浩 本科 曾在重庆医药工业研究院从事药物合成研究工作，历任重庆波克底科技开发公司经理，重庆博腾制药科技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副院长。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监事会主席。

冯文霞 本科 历任四川山川机械厂物业会计，深圳光台电子有限公司统计员，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资金会计、内务部经理助理、内务部经理、内务总监。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内务总监。

张庆秀 本科 历任四川泸州绿地阳光有限公司职员，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行政部文员、行政主管、行政部副经理、行政部经理。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行政部经理。

游雪丹 本科 历任 Ceridian Canada Ltd. 出纳，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彭晓燕 本科 历任重庆万得福食品有限公司会计员，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会计、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现任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游永东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08年04月01日		是
梁 燕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2001年09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游洪涛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9年08月18日		否
游洪涛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6年12月13日		否
游洪涛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	2015年04月30日		否

		理	日		
刘小英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8月18日		否
刘小英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6年12月13日		否
刘小英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30日		否
梁燕	成都景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1月01日		否
梁燕	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枫庭园林有限公司")	工程师	2007年10月01日		否
梁燕	成都古锦盆景艺术有限公司	经理	2012年08月01日		否
高学敏	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6月27日	2019年01月05日	是
高学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	2016年08月29日	2019年08月28日	是
高学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6月21日	2019年09月18日	是
高学敏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2020年03月02日	是
王桂华	中国中药协会秘书长	秘书长	2005年08月01日		是
王桂华	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	2005年08月01日		否
王桂华	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26日	2019年01月05日	是
王桂华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19日	2020年06月05日	是
王桂华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26日	2020年04月25日	是
王桂华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6日	2019年05月15日	是
杨庆英	北京弘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2012年09月23日		是
杨庆英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8月15日	2018年08月14日	是
杨庆英	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30日	2018年06月25日	是

杨庆英	北京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29日	2019年07月19日	是
-----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由公司薪酬委员会制定考核标准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具体负责实施考核，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具体分工制定基本薪酬计划及绩效考核方案。年度结束后，薪酬委员会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和其述职报告，依照绩效评价的标准和程序出绩效考评结果，再根据基本薪酬计划结合考评结果决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经营职务领取薪酬，公司监事无任何津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按月进行支付；在公司任职的监事的报酬按月进行支付；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按月进行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游洪涛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40.72	否
刘小英	董事、总经理	女	56	现任	37.7	否
王瑛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6	现任	37.69	否
杭永禄	董事、副总经理	男	70	现任	22.3	否
游永东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梁燕	董事	女	49	现任	0	是
高学敏	独立董事	男	80	现任	7.14	否
王桂华	独立董事	女	57	现任	7.14	否
杨庆英	独立董事	女	64	现任	7.14	否
沈浩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14.72	否
冯文霞	监事	女	45	现任	14.97	否
张庆秀	监事	女	41	现任	10.06	否
彭晓燕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14.92	否
游雪丹	董事会秘书	女	30	现任	9.82	否
合计	--	--	--	--	224.3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7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7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4
销售人员	498
技术人员	112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25
合计	9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1
本科	427
大专	291
大专以下	178
合计	977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包括工资方案，技能评定和岗位评定等，以此为依据进行工资管理。公司按照制定的考核细则和年初签订的各部门目标责任书内容，分别进行日常考核、月度考核、季度考核和年度考核。年底针对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果，进行一次性奖励。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培训计划，每月不定期为员工进行培训；另外公司会根据发展需要和实际需求，外请培训人员为员工进行针对性培训。

公司的培训是通过不断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工作能力和能动性，使员工达到实现自我的目标。公司的培训形式包括公司内部培训、外派培训和员工自我培训。内部培训又分为员工职前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和员工安全培训。外派培训是培训地点在公司以外，包括参加各类培训班、管理人员及专业业务人员外出考察等。由员工个人参加的各类业余教育培训，均属个人出资培训，公司鼓励员工在不影响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参加各种业余教育培训活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充分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实现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尽职尽责。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登记、披露和报备等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09 日	2017 年 10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9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6 月 21 日	2017 年 10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17 年 07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9 月 07 日	2017 年 09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19%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学敏	10	4	6	0	0	否	6

王桂华	10	4	6	0	0	否	6
杨庆英	10	5	5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各委员会职责明确，整体运作情况良好，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无其他重要意见和建议。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职，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报告期内，于2017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上各委员根据各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员工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2017年5月3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各委员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各抒己见，并提出建议，会后委员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配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再进行了深入研究。

（三）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召集相关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2017年3月20日以及2017年7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四）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于2017年9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拟聘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分为“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月度考核主要通过“企业战略”、年度重点工作进行层层分解，并规定完成时间节点，落实到各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主要从“德、能、勤、绩、廉”五个维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方位的考评。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结果均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等收入挂钩。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它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公司内部监督部门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②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者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③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① 重大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② 重要缺陷：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③ 一般缺陷：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①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5%；②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p>	<p>①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公司财产损失金额)：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5%；②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公司财</p>

	的 3%≤错报<利润总额 5%；③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 3%	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3%≤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③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65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瑞星、付丽君

审计报告正文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森制药”）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森制药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森制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8及附注七注释61。

由于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 （2）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华森制药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抽样检查报告期内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确认单等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华森制药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4）分析产品销售收入变动趋势是否与行业发展态势相符合；检查收入与应收账款、税金、存货及运输费用等数据间关系合理性，将销售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进行比较；

- （5）选取重要客户、本期发生金额变动异常客户、本期新增客户，通过网络查询、检索及访谈的方式，核查该等客户

是否与华森制药存在关联关系；

(6) 抽样选取客户，对报告期内发生的交易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对重要客户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7) 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与产品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检查收入是否恰当计入相关会计期间；

(8) 核查客户对于华森制药产品的销售流向跟踪系统，确认华森制药产品的销售金额与下游销售的流向是否匹配及产品最终销售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相信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符合华森制药会计政策的规定。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 事项描述

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估计，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金额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11及附注七注释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期末余额为162,871,496.23元，坏账准备余额9,667,432.77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7.31%。由于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销售与收款业务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

(2) 复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估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会计估计进行比较，判断是否合理；

(3) 计算、分析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是否与上期末的比率发生重大变化；比较以前各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和实际发生坏账损失金额，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进行了解和评估，判断该等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并检查相关证据；

(5) 针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检查管理层账龄划分是否正确，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合理；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回函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相信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华森制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森制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森制药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森制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森制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森制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华森制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森制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森制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300,791.24	85,210,427.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982,516.78	91,584,925.78
应收账款	153,204,063.46	165,862,096.83
预付款项	9,359,847.29	5,064,446.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45,726.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23,990.79	5,171,616.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022,656.72	42,586,218.6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8,998,535.17	1,184,315.36
流动资产合计	561,438,127.48	396,664,047.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1,574,042.72	12,259,060.99
固定资产	133,581,104.46	140,678,547.09
在建工程	99,541,946.24	22,655,653.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978,901.92	75,901,375.87
开发支出		2,023,988.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5,143.65	566,05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8,417.79	1,574,58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709,556.78	255,659,266.12
资产总计	885,147,684.26	652,323,313.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25,708.36	61,687,951.96
预收款项	2,134,696.38	6,662,085.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708,688.26	4,951,174.62
应交税费	11,523,901.32	9,832,552.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608,191.02	62,773,023.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001,185.34	190,906,78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0	
负债合计	165,201,185.34	190,906,78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6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849,877.40	367,37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422,553.92	17,434,797.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4,614,067.60	83,614,34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946,498.92	461,416,526.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946,498.92	461,416,52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5,147,684.26	652,323,313.69

法定代表人：游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晓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733,944.71	47,016,409.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482,516.78	85,733,053.06
应收账款	158,032,755.12	128,698,435.57
预付款项	5,971,440.05	6,983,345.38
应收利息	433,232.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61,091.96	106,216,295.33
存货	37,507,484.07	30,783,960.9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628,035.13	508,198.16
流动资产合计	519,550,500.70	405,939,697.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292,304.44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95,667.59	2,208,272.07
固定资产	64,400,145.98	68,244,343.83
在建工程	99,325,946.24	22,655,653.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128,668.00	65,803,337.39
开发支出		2,023,988.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8,685.18	566,05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0,875.85	1,156,50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872,293.28	187,658,151.25
资产总计	880,422,793.98	593,597,84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31,284.52	4,847,823.70
预收款项	1,567,245.64	120,455.10
应付职工薪酬	4,549,783.36	4,684,336.79
应交税费	11,191,523.13	9,180,709.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532,588.25	61,334,218.76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372,424.90	125,167,544.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0	
负债合计	155,572,424.90	125,167,544.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6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054,343.54	571,845.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422,553.92	17,434,797.31
未分配利润	189,313,471.62	90,423,662.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4,850,369.08	468,430,30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422,793.98	593,597,848.9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2,095,363.84	551,667,001.27
其中：营业收入	592,095,363.84	551,667,001.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5,387,394.40	458,038,497.50
其中：营业成本	195,361,619.04	196,574,647.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70,472.29	8,990,666.49
销售费用	239,257,614.64	218,080,064.75
管理费用	38,100,725.27	29,625,519.97
财务费用	683,890.66	1,713,763.62
资产减值损失	913,072.50	3,053,835.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418,087.3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509.43	
其他收益	22,784,234.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051,800.24	93,628,503.77
加：营业外收入	1,458,010.45	19,884,527.94
减：营业外支出	131,113.16	61,66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378,697.53	113,451,367.85
减：所得税费用	20,391,222.86	17,743,640.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987,474.67	95,707,72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987,474.67	95,707,72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987,474.67	95,707,727.7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987,474.67	95,707,72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987,474.67	95,707,727.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54	0.26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54	0.2659

法定代表人：游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晓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85,315,319.41	425,534,475.05
减：营业成本	97,627,187.10	79,218,710.01
税金及附加	9,411,856.63	8,041,968.09
销售费用	237,216,885.44	215,189,016.29
管理费用	33,905,065.06	23,277,502.28
财务费用	753,069.84	1,861,277.55
资产减值损失	2,086,684.09	3,276,110.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8,193.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509.43	
其他收益	22,504,23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328,507.99	94,669,890.53
加：营业外收入	1,307,546.32	19,152,182.03
减：营业外支出	10,592.20	61,663.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625,462.11	113,760,408.70
减：所得税费用	19,747,896.01	17,236,901.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7,566.10	96,523,507.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7,566.10	96,523,507.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877,566.10	96,523,507.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97	0.26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97	0.268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4,213,539.51	512,560,321.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18,559.14	32,024,15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632,098.65	544,584,47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007,638.55	159,398,861.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69,226.02	63,103,99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90,141.05	89,822,38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5,215.03	174,526,50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292,220.65	486,851,74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39,878.00	57,732,72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0,17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980,178.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73,389.57	16,690,65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8,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673,389.57	16,690,65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93,211.42	-16,690,65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886,894.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0,7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86,894.34	55,450,76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8,801.34	2,488,01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4,396.16	10,450,7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43,197.50	55,938,78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3,696.84	-488,01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09,636.58	40,554,06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10,427.82	44,656,36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00,791.24	85,210,427.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114,319.88	374,978,231.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50,624.56	30,207,50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564,944.44	405,185,73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51,752.04	61,984,288.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962,853.27	61,392,95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66,536.37	86,870,68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886,382.24	172,041,56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967,523.92	382,289,49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97,420.52	22,896,240.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7,05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167,05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90,633.97	16,526,66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490,633.97	16,526,66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323,581.94	-16,526,66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886,894.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0,7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86,894.34	55,450,76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8,801.34	2,488,01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4,396.16	10,450,7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43,197.50	55,938,78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3,696.84	-488,01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7,535.42	5,881,56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16,409.29	41,134,844.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33,944.71	47,016,409.2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367,379.22				17,434,797.31		83,614,349.54		461,416,52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367,379.22				17,434,797.31		83,614,349.54		461,416,52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60,000.00				106,482,498.18				10,987,756.61		100,999,718.06		258,529,97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987,474.67		111,987,47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60,000.00				106,482,498.18								146,542,498.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60,000.00												40,0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6,482,498.18								106,482,498.18
（三）利润分配									10,987,756.61		-10,987,75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7,756.61		-10,987,756.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60,000.00				106,849,877.40				28,422,553.92		184,614,067.60		719,946,498.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20,367,379.22				7,782,446.56		37,558,972.50		365,708,79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20,367,379.22				7,782,446.56		37,558,972.50		365,708,79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20,000,000.00				9,652,350.75		46,055,377.04		95,707,727.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707,727.79		95,707,727.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52,350.75		-9,652,350.75			
1. 提取盈余公积								9,652,350.75		-9,652,350.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4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367,379.22		17,434,797.31		83,614,349.54		461,416,526.0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571,845.36				17,434,797.31	90,423,662.13	468,430,30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571,845.36				17,434,797.31	90,423,662.13	468,430,30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60,000.00				106,482,498.18				10,987,756.61	98,889,809.49	256,420,06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877,566.10	109,877,56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60,000.00				106,482,498.18						146,542,498.1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60,000.00										40,06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6,482,498.18						106,482,498.18
（三）利润分配									10,987,756.61	-10,987,756.61	
1．提取盈余公积									10,987,756.61	-10,987,756.6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60,000.00				107,054,343.54				28,422,553.92	189,313,471.62	724,850,369.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20,571,845.36				7,782,446.56	43,552,505.37	371,906,79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20,571,845.36				7,782,446.56	43,552,505.37	371,906,797.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20,000,000.00				9,652,350.75	46,871,156.76	96,523,507.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523,507.51	96,523,50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52,350.75	-9,652,350.75			
1. 提取盈余公积								9,652,350.75	-9,652,350.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4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571,845.36				17,434,797.31	90,423,662.13	468,430,304.8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森有限公司”），系由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地建公司”）、莫小堃以及何先定发起设立，于1996年11月4日在荣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荣昌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172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2017年10月20日，本公司在深交所中小板挂牌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万股，股票代码为002907。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00226203894446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40,006.00万元，股份总数40,006.00万股，注册地址为重庆市荣昌区，母公司为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3	100.00	100.00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会计科目金额确认的条件。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

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规定，药品一旦超过有效期则不能使用。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判断该药物对外销售的可能性较小。根据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将近效期处于6个月内的产成品全额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其他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减值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 存货的会计核算方法和成本的结转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和“最低库存量”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主要从事中成药和化学药的生产和销售，另外也从事药品配送的医药商业业务和药品连锁零售的医药零售业务。

药品生产的主要流程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四个环节。医药商业业务流程包括外购成品药→库存商品→配送至医院三个环节。医药零售业务流程包括外购成品药→库存商品→对外零售三个环节。

(1) 存货会计核算、成本结转的会计处理方法

存货包含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自产产品和外购产品），存货项目会计核算、成本结转的会计处理方法说明如下：

①原材料

原材料包括中药材、化学原辅料、包装材料等。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外购原材料的取得成本进行会计核算。

原材料取得成本的确定：原材料的取得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即从采购到入库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不含增值税进项税）、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原材料发出计价方式：公司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原材料成本。

②自制半成品

公司对自制半成品采用品种法进行核算。每月按品种确定成本归集对象，进行成本核算。直接材料费核算方式是车间人员按自制半成品领用所需原材料，会计人员根据领料单归集自制半成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将其计入自制半成品的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核算的方式是生产车间生产人员发生的人工薪酬，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由于生产工人同时生产多种自制半成品，因此，会计人员月末按照各自制半成品的人工定额成本分配直接人工至各自制半成品；制造费用核算的方式是生产车间发生的折旧费、水电费、零星材料消耗、车间管理人员薪酬及其他间接费用，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会计人员月末按照各自制半成品定额能耗分配至各自制半成品。

自制半成品发出计价方式：公司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自制半成品成本。

③在产品

公司在产品采用品种法进行核算。每月按品种确定成本归集对象，进行成本核算。直接材料核算是每月末由成本会计和车间人员对车间的在产品进行实地盘点，各岗位的在产品分别按投料记录中各品种投入直接材料的品种、数量还原为直接材料数量，然后分别乘以当月直接材料单价，计算出各产品每种直接材料的成本。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核算是根据月末在产品的数量，按经测算确定的各工序的完工进度折合成产成品，然后将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按完工在成品数量和折合的完工产成品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

由于药品的特殊性，车间生产出成品后，需质检部门检验合格后才能验收入库。这部份在产品视同完工产品参与直接工资、制造费用的分配，所分配的金额作为该产品在产品的费用。

④库存商品

根据所经营的业务，公司将库存商品分为自产产品和外购产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A、自产产品

公司对自产产品采用品种法进行核算。每月按自产产品品种确定成本归集对象，进行成本核算。直接材料核算是车间人员按自产产品领用所需原材料或自制半成品，会计人员根据领料单归集自产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将其计入自产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核算的方式是生产车间生产人员发生的人工薪酬，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由于生产工人同时生产多种自产产品，因此，会计人员月末按照各自产产品的定额成本分配直接人工至各自产产品；制造费用核算的方式是生产车间发生的折旧费、水电费、零星材料消耗、车间管理人员薪酬及其他间接费用，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会计人员月末按照各自产产品定额能耗分配至各自产产品。

自产产品发出计价方式：公司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B、外购产品

公司外购产品为医药商业业务购买的产成品。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外购产品的取得成本进行会计核算。

外购产品取得成本的确定：外购产品的取得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即从采购到入库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不含增值税进项税）、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外购产品发出计价方式：公司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2）成本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

公司按品种法对产品进行成本核算，已将所有的成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归集并分配至各产品，并据此进行生产成本的结转。销售产品时，根据销售不同产品的加权平均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3）产品成本确认、计量、结转的完整性与合规性

公司已对生产与存货成本结转流程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所有耗费及劳务均按正确的金额反映在产品成本中，成本会计在成本核算账务处理过程中，对内部控制各环节关键控制点的书面证据进行复核，并据此进行成本核算，公司成本会计核算的关键流程如下：

①生产技术部向生产车间下达月度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编制各产品的生产任务，生产车间根据生产任务制作各产品的领料单，仓库管理员根据领料单发出原材料，同时在ERP库存管理模块中按产品做原材料出库，生成材料出库单，仓库主管根据纸质的领料单对ERP中的材料出库单进行审核，审核后，授权系统在库存管理模块中进行出库处理；

②生产成本会计根据纸质领料单对ERP存货核算模块中已审核的材料出库单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授权系统记账，在存货核算模块进行出库处理。成本会计主管对已做记账处理的材料出库单按产品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授权系统自动生成记账凭证并过账至生产成本-直接材料及原材料明细账及总分账；

③生产成本会计对生产成本中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进行归集，按分配公式和方法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配至各产品，生成各产品费用分配表；

④月末，生产成本会计根据纸质入库单对ERP中产成品入库单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生产成本会计将各产品生产成本中的各构成项目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进行分摊，生成完工产品成本计算表，经成本会计主管审核无误后，生产成本会计在ERP存货核算模块中对入库的产成品进行记账并生成生产成本结转凭证，经财务经理审核批准后进行账务处理；

⑤财务会计根据ERP系统存货管理模块出库汇总表中已确认营业收入的出库品种、数量、单位成本，编制主营业务成本结转凭证，结转相应的主营业务成本，经财务经理审核批准后进行账务处理。

13、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

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30年	5.00%	4.75-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工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按土地使用权证列示期限
专利权	10	按预计受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按预计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商标权	商标权有效期满可以续展，续展次数没有限制，可以永久使用，无法预见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因此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划分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III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III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均为开发阶段；

2、对于外购药品技术进一步研发的项目，公司为降低药品研发风险，通常会选择已进入III期临床、研发成功几率较高的药品技术，并按约定支付技术购买款。对外购药品技术进一步研发的项目，公司将已进入III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均为开发阶段。公司将属于研究阶段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费用化，开发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条件，并同时满足以下5项标准时，予以资本化，否则其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绿化费	5年	按预计受益年限
装修款	5年	按预计受益年限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

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应说明修改的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发出产品，公司待客户签收产品后向其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对于零售收入主要是通过公司所属的各零售门店进行现款销售（含银行卡）或医保刷卡销售，门店收银员按照公司内控制度将商品扫条码后选择收款方式并完成收款、打印购物小票并将商品交给顾客，此时款项已收到、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不能对售出商品实施控制、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因此，公司以将商品销售给零售客户，并收取价款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	影响的报表科目：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涉及金额为22,784,234.00元。

实施，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公司2017年度不涉及相关事项。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公司2016年无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2016年不存在调整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应税服务收入和房产出租租金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00%、13.00%、11.00%、6.00%、3.00%、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出租房产的租金	1.20%、12.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00%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20.00%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15.00%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母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公司于2008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分别于2011年10月、2014年10月及2017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公司初次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复审时均符合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4月14日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第十条有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且报告期内持续符合相关条件。同时,公司目前符合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8年1月23日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8]21号)第十一条有关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

另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重庆市荣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确认书》确认,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可以申报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申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年均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的备案,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在实际经营中,本公司仅按照《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有关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年3月22日经重庆市荣昌区地方税务局昌州税务所《税务事项通知书》荣地税昌州税通【2018】2723号文批准,本公司符合《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第二条规定,符合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自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2018年3月22日经重庆市荣昌区地方税务局昌州税务所《税务事项通知书》荣国税通【2018】356号文批准,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符合《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第二条规定,符合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自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2017年第23号)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孙公司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条件,享受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6,711,195.19	84,760,675.09

其他货币资金	589,596.05	449,752.73
合计	67,300,791.24	85,210,427.82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4,982,516.78	91,584,925.78
合计	94,982,516.78	91,584,925.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456,156.23	
合计	54,456,156.2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871,496.23	100.00%	9,667,432.77	5.94%	153,204,063.46	175,479,007.88	100.00%	9,616,911.05	5.48%	165,862,096.83
合计	162,871,496.23	100.00%	9,667,432.77	5.94%	153,204,063.46	175,479,007.88	100.00%	9,616,911.05	5.48%	165,862,096.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9,775,651.93	7,988,782.59	5.00%
1 至 2 年	1,435,951.59	143,595.16	10.00%
2 至 3 年	249,675.38	124,837.69	50.00%
3 至 4 年	1,377,210.85	1,377,210.85	100.00%
5 年以上	33,006.48	33,006.48	100.00%
合计	162,871,496.23	9,667,432.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057.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2,535.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医院	14,762,137.91	9.06	738,106.90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41,957.01	7.76	632,097.85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8,029,782.99	4.93	401,489.15
重庆市荣昌区中医院	6,126,290.34	3.76	306,314.52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5,106,091.13	3.14	255,304.56
合计	46,666,259.38	28.65	2,333,312.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24,999.98	86.81%	3,478,980.38	68.69%
1 至 2 年	230,334.85	2.46%	1,501,278.75	29.65%
2 至 3 年	923,819.41	9.87%	84,187.07	1.66%
3 年以上	80,693.05	0.86%		
合计	9,359,847.29	--	5,064,446.2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070,915.30	11.44	1年以内、2-3年	未到结算期
重庆三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651,080.00	6.9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锦州一诺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558,430.77	5.9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烟台宝聚海藻有限公司	460,000.00	4.9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常州亚邦制药有限公司	431,623.93	4.6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172,050.00	33.89	—	—

其他说明：

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收益	445,726.03	
合计	445,726.03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23,990.79	81.96%			6,123,990.79	5,171,616.96	90.58%			5,171,616.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8,316.32	18.04%	1,348,316.32	100.00%		538,104.04	9.42%	538,104.04	100.00%	
合计	7,472,307.11	100.00%	1,348,316.32	18.04%	6,123,990.79	5,709,721.00	100.00%	538,104.04	9.42%	5,171,616.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0,212.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251,522.36	4,768,203.55
保证金	872,468.43	403,413.41
其他	1,348,316.32	538,104.04
合计	7,472,307.11	5,709,721.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罗时伟	备用金	832,493.54	1 年以内	11.14%	
刘彬	备用金	757,922.26	1 年以内	10.15%	
陈彦召	其他	695,937.34	1-2 年	9.31%	695,937.34
重庆市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6.69%	
侯良先	备用金	310,257.24	1 年以内	4.15%	
合计	--	3,096,610.38	--	41.44%	695,937.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211,946.96		20,211,946.96	10,759,642.81	273,378.10	10,486,264.71
在产品	5,197,036.03		5,197,036.03	7,894,932.74		7,894,932.74
库存商品	22,813,512.01	178,119.84	22,635,392.17	19,937,808.84	68,839.81	19,868,969.03
委托加工物资	61,315.68		61,315.68	36,965.37		36,965.37
自制半成品	652,373.08		652,373.08	2,707,596.85		2,707,596.85
低值易耗品	2,264,592.80		2,264,592.80	1,591,489.92		1,591,489.92
合计	51,200,776.56	178,119.84	51,022,656.72	42,928,436.53	342,217.91	42,586,218.6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3,378.10			273,378.10		
库存商品	68,839.81	178,119.84		68,839.81		178,119.84

委托加工物资					
自制半成品					
低值易耗品					
合计	342,217.91	178,119.84		342,217.91	178,119.84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公司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为部分中药材的保存时间达到公司内部规定的复检期限，复检后是否能保持原有药效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考虑，对该部分中药材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原材料转回273,378.10元，原因系部分上年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中药材在本期进行复检后发现其依然保持原有药效并重新使用，因此将其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本期转回。

本公司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则为部分库存商品的近效期处于6个月内。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本型理财	176,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98,535.17	1,184,315.36
合计	178,998,535.17	1,184,315.36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35,982.02			15,735,982.02
2.本期增加金额	67,215.04			67,215.0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67,215.04			67,215.0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803,197.06			15,803,197.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76,921.03			3,476,921.03
2.本期增加金额	752,233.31			752,233.31
(1) 计提或摊销	752,233.31			752,233.3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229,154.34			4,229,154.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74,042.72			11,574,042.72
2.期初账面价值	12,259,060.99			12,259,060.9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家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943,550.46	55,721,267.43	15,917,559.45	6,530,415.80	3,121,516.90	212,234,310.04
2.本期增加金额	1,525,309.91	1,630,571.58	1,573,632.58	135,761.58	865,476.04	5,730,751.69
(1) 购置	1,525,309.91	1,217,268.16	1,573,632.58	135,761.58	865,476.04	5,317,448.27
(2) 在建工程转入		413,303.42				413,303.4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7,215.04	555,555.56	3,500.00		49,776.94	676,047.54
(1) 处置或报废		555,555.56	3,500.00		49,776.94	608,832.5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7,215.04					67,215.04
4.期末余额	132,401,645.33	56,796,283.45	17,487,692.03	6,666,177.38	3,937,216.00	217,289,014.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312,938.90	29,529,630.36	10,721,272.96	4,553,862.70	2,438,058.03	71,555,762.95
2.本期增加金	5,636,029.31	3,907,850.40	1,925,319.08	650,727.69	402,034.75	12,521,961.23

额						
(1) 计提	5,636,029.31	3,907,850.40	1,925,319.08	650,727.69	402,034.75	12,521,961.23
3.本期减少金额	3,990.89	315,210.47	3,325.00		47,288.09	369,814.45
(1) 处置或报废		315,210.47	3,325.00		47,288.09	365,823.5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990.89					3,990.89
4.期末余额	29,944,977.32	33,122,270.29	12,643,267.04	5,204,590.39	2,792,804.69	83,707,909.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456,668.01	23,674,013.16	4,844,424.99	1,461,586.99	1,144,411.31	133,581,104.46
2.期初账面价值	106,630,611.56	26,191,637.07	5,196,286.49	1,976,553.10	683,458.87	140,678,547.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森制药第五期 GMP 生产基地	99,325,946.24		99,325,946.24	22,655,653.90		22,655,653.90
厂房整改	216,000.00		216,000.00			
合计	99,541,946.24		99,541,946.24	22,655,653.90		22,655,653.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森制药第五期 GMP 生产基地	20,244.70	22,655,653.90	76,670,292.34			99,325,946.24	49.06%	49.06				募股资金
总部库房电梯	41.33		413,303.42	413,303.42			100.00%	100.00				其他
厂房整改	36.00		216,000.00			216,000.00	60.00%	60.00				其他
合计	20,322.03	22,655,653.90	77,299,595.76	413,303.42		99,541,946.2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243,580.38	19,890,793.70	45,641,553.76	4,484.89	96,780,412.73
2.本期增加金额			7,595,832.09		7,595,832.09
(1) 购置					
(2) 内部研			7,595,832.09		7,595,832.09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243,580.38	19,890,793.70	53,237,385.85	4,484.89	104,376,244.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57,684.62	11,165,922.12	5,655,430.12		20,879,03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603,379.86	1,268,772.31	5,646,153.87		7,518,306.04
(1) 计提	603,379.86	1,268,772.31	5,646,153.87		7,518,30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61,064.48	12,434,694.43	11,301,583.99		28,397,342.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582,515.90	7,456,099.27	41,935,801.86	4,484.89	75,978,901.92
2. 期初账面价值	27,185,895.76	8,724,871.58	39,986,123.64	4,484.89	75,901,375.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756,645.59	840,167.04	3,000,000.00		4,327,504.74	269,307.89		
注射用二乙酰氨基乙酸乙二胺	1,267,342.66	6,279.30	2,000,000.00		3,268,327.35	5,294.61		
合计	2,023,988.25	846,446.34	5,000,000.00		7,595,832.09	274,602.50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 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 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三期绿化摊销	566,055.06		377,369.88		188,685.18
装修费		103,750.00	17,291.53		86,458.47
合计	566,055.06	103,750.00	394,661.41		275,143.6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193,868.93	1,678,417.79	10,497,233.00	1,574,584.96
应付职工薪酬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政府补助	7,200,000.00	1,080,000.00		
股权激励				
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8,393,868.93	2,758,417.79	10,497,233.00	1,574,584.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8,417.79		1,574,584.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0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4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0,868,754.10	59,184,001.93
应付工程款	4,190,838.96	1,620,602.81
应付设备款	593,094.33	671,121.24
其他	373,020.97	212,225.98
合计	36,025,708.36	61,687,951.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98,943.33	6,662,085.23
预收房租款	435,753.05	
合计	2,134,696.38	6,662,085.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51,174.62	64,893,540.78	65,136,027.14	4,708,688.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83,499.99	3,183,499.99	
合计	4,951,174.62	68,077,040.77	68,319,527.13	4,708,688.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78,597.54	60,793,605.73	60,938,196.21	4,334,007.06
2、职工福利费		411,027.95	411,027.95	
3、社会保险费		1,688,174.84	1,688,174.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61,167.09	1,461,167.09	
工伤保险费		175,989.00	175,989.00	
生育保险费		51,018.75	51,018.75	
4、住房公积金	72,555.00	1,615,935.00	1,490,784.00	197,7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0,022.08	384,797.26	607,844.14	176,975.20
合计	4,951,174.62	64,893,540.78	65,136,027.14	4,708,688.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00,295.20	3,100,295.20	
2、失业保险费		83,204.79	83,204.79	
合计		3,183,499.99	3,183,499.99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66,328.49	3,860,253.18
企业所得税	5,211,672.92	5,271,12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078.28	270,778.93
教育费附加	162,890.69	116,048.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593.79	77,365.41
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	147,350.67	
印花税	48,176.50	204,385.94
个人所得税	98,809.98	32,594.06
合计	11,523,901.32	9,832,552.8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市场费用报销款	72,490,486.37	52,253,563.32
风险金	6,868,292.96	6,099,935.89
保证金	2,404,959.49	2,564,222.76
其他	4,844,452.20	1,855,301.04

合计	86,608,191.02	62,773,023.0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0	800,000.00	7,200,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奖励积分					
减：重分类到流动负债的递延收益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	7,2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收荣昌区财政局 2017 年创新驱动专项补助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				7,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				7,200,000.00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40,060,000.00				40,060,000.00	400,06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27号文《关于核准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1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006.00万元，截至2017年10月1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7]00075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7,379.22	106,482,498.18		106,849,877.40
合计	367,379.22	106,482,498.18		106,849,877.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所产生的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34,797.31	10,987,756.61		28,422,553.92
合计	17,434,797.31	10,987,756.61		28,422,553.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614,349.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614,349.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987,474.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87,756.6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614,067.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8,743,819.13	194,579,307.16	549,290,777.18	196,102,742.95
其他业务	3,351,544.71	782,311.88	2,376,224.09	471,904.27
合计	592,095,363.84	195,361,619.04	551,667,001.27	196,574,647.2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48,75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32,021.36	4,278,914.95
教育费附加	1,942,294.90	1,860,784.61
房产税	1,449,177.98	558,845.82
土地使用税	1,422,075.02	711,131.20
车船使用税	10,182.00	4,220.00
印花税	419,857.80	332,431.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94,863.23	1,195,583.23
合计	11,070,472.29	8,990,666.4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市场推广费	165,507,412.51	158,466,200.19
办公费	11,624,967.63	8,310,496.30
职工薪酬	39,849,320.57	37,439,156.18
差旅费	17,108,893.84	10,876,508.58
运输费	2,416,996.46	1,697,482.10
其他	2,750,023.63	1,290,221.40
合计	239,257,614.64	218,080,064.7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8,704,146.68	4,064,285.92
职工薪酬	8,643,872.84	7,413,025.59
办公费	2,643,230.96	1,802,598.51
差旅费	1,495,136.47	1,098,552.15
折旧摊销费	11,004,105.44	10,937,089.94
中介服务费	2,250,783.08	1,036,556.44
税金		1,324,352.69
其他	3,359,449.80	1,949,058.73
合计	38,100,725.27	29,625,519.97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64,968.01	2,518,712.09
减：利息收入	386,589.91	828,249.82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5,512.56	23,301.35
其他		
合计	683,890.66	1,713,763.62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13,269.72	2,704,769.9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0,197.22	349,065.50
合计	913,072.50	3,053,835.4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418,087.37	
合计	1,418,087.37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1,509.43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784,234.0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9,401,640.00	
其他	1,458,010.45	482,887.94	1,458,010.45
合计	1,458,010.45	19,884,527.94	1,458,010.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荣昌县经济和 信息化委员会 新药八味芩 龙颗粒产业 化生产线技 改项目	重庆市荣昌 区经济和信 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县科技 技术委员会 鼓励投资补 贴	重庆市荣昌 区科技技术 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589,300.0 0	与收益相关
重庆知识市 产权局专利 资助款	重庆市知识 产权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100.00	1,19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重庆 工业振兴专 项资金	重庆市经济 和信息化委 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区科学 技术委员会 专利资助款	重庆市荣昌 区科学技术 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委组织部 机关人才专 项经费	中共重庆市 委组织部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2015 年度中医药行业科研专项项目中药饮片质量保证系统研究白术课题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35,000.00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科学技术委员会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补助	重庆市荣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财政局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经费补助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重庆市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补助款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企业稳岗补贴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134.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专项补助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重庆市中小企业科技创新项目铝碳酸镁合成工艺技术提升改造	重庆市中小企业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就业局 2015 年就业补贴	重庆市荣昌区就业和人才服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重点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专项新药苹果酸阿莫曲坦片的临床研究项目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依法纳税企业前 10 强表彰奖励金	重庆市荣昌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发展推进科技创新驱动资金	重庆市荣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重庆市两江新区财政局房产税补助	重庆市两江新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0,000.00	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财政局 2016 年重庆市第十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荣昌县财政局 2016 年产业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是	否	440,000.00	1,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 2016 年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励	重庆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重点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专项痛泻宁颗粒上市后再评价临床试验研究项目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组织部人才资助款	中共重庆市荣昌区委组织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重点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专项柑桔冰梅片质量提升及市场培育项目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都梁软胶囊项目	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指导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荣昌区 2016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平台认定奖励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表彰"实体经济发展深化年"活动突出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贡献奖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推进工业经济稳增长促发展二十五条措施》奖励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7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评估费及专利保险费补助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术项目拨付重庆药物种植所余款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工业科技计划项目	重庆市荣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返还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是	否	17,26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高技术产业重大产业技术研发项目资金补助计划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重庆市企业技术创新专利导航和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补助资金	重庆市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是	否	1,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双千双师交流补助经费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荣昌区财政局 2017 年创新驱动专项补助资金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22,784,234.00	19,401,640.00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2,000.00		102,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663.85	15,413.97	2,663.85
工伤赔偿			
滞纳金		46,249.85	
其他	26,449.31	0.04	26,449.31
合计	131,113.16	61,663.86	131,113.16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575,055.69	18,186,659.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3,832.83	-443,018.99
合计	20,391,222.86	17,743,640.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2,378,697.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856,804.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334.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584.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266.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901.79
所得税费用	20,391,222.86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286,172.41
保证金和押金	2,132,353.32	730,458.50
职工归还的备用金	3,558,435.31	4,107,550.78
政府补助	29,984,234.00	19,401,640.00
经营性的利息收入	386,589.91	828,249.82
其他	1,356,946.60	5,670,083.84
合计	37,418,559.14	32,024,155.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7,310,664.41

保证金和押金	432,176.00	542,332.00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	160,348,505.48	151,707,838.08
银行费用及其他	14,593.47	33,694.78
员工备用金	5,800,690.88	4,931,974.06
其他	23,229,249.20	
合计	189,825,215.03	174,526,503.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0,450,769.95
合计		10,450,769.9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0,450,769.95
上市费用	11,344,396.16	
合计	11,344,396.16	10,450,769.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1,987,474.67	95,707,727.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3,072.50	3,053,835.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74,194.54	13,445,776.90
无形资产摊销	7,518,306.04	5,913,278.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4,661.41	377,369.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09.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3.85	15,413.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4,968.01	2,518,712.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8,08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3,832.83	-443,018.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72,340.03	-2,561,528.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1,933.45	-70,616,40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951,626.81	10,321,56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39,878.00	57,732,728.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300,791.24	85,210,427.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210,427.82	44,656,36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09,636.58	40,554,061.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300,791.24	85,210,427.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300,791.24	85,210,427.8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00,791.24	85,210,427.82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723,890.91	为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短期流动性贷款而抵押
合计	1,723,890.91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荣昌区	荣昌区	医药产品采购和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医药产品的研发和技术转让	100.00%		设立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荣昌区	荣昌区	医药产品采购和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重庆华森大药房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 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 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 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 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由银行承兑到期无条件付款, 管理层认为这些做为承兑付款人的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产生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应收款, 主要为本单位员工借出的备用金, 对于备用金的借支本公司有严格借支和报销制度, 不会产生因坏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63亿元, 公司客户均为各省市大型医药公司或医院, 客户财务状况、信用记录良好, 应收款项98.10%在一年以内, 从公司历史回款情况分析, 管理层认为这些款项不会产生因坏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67,300,791.24	67,300,791.24	67,300,791.24			
应收票据	94,982,516.78	94,982,516.78	94,982,516.78			
应收账款	153,204,063.46	162,871,496.23	162,871,496.23			
预付账款	9,359,847.29	9,359,847.29	9,359,847.29			
其他应收款	6,123,990.79	7,472,307.11	7,472,307.11			
金融资产 小计	330,971,209.56	341,986,958.65	341,986,958.65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25,708.36	36,025,708.36	36,025,708.36			
其他应付款	86,608,191.02	86,608,191.02	86,608,191.02			
金融负债 小计	139,633,899.38	139,633,899.38	139,633,899.38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85,210,427.82	85,210,427.82	85,210,427.82			
应收票据	91,584,925.78	91,584,925.78	91,584,925.78			
应收账款	165,862,096.83	175,479,007.88	175,479,007.88			
预付账款	5,064,446.20	5,064,446.20	5,064,446.20			
其他应收款	5,171,616.96	5,709,721.00	5,709,721.00			
金融资产 小计	352,893,513.59	363,048,528.68	363,048,528.68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687,951.96	61,687,951.96	61,687,951.96			
其他应付款	62,773,023.01	62,773,023.01	62,773,023.01			
金融负债 小计	169,460,974.97	169,460,974.97	169,460,974.97			

(三) 市场风险

1. 市场开发风险

近年来随着经济水平提高,国家对民生投入的重视,以及终端医药消费能力的提高,我国医药行业保持着较高发展速度,药品市场销售规模持续增长。面对市场机遇,本公司通过加快新药研发、开发既有产品的新适应症、改进完善销售体系等方式,不断开发新的市场。

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开发风险包括:(1)众多在研产品以及既有产品的新适应症得到开发和审批后,面对新的市场公司推广不如预期,或者因产能受限等因素未能很好满足新产品的市场需要;(2)在本公司所关注的细分领域,竞争对手早于公司推出新产品,或竞争对手采取激进的市场销售策略。

2. 价格风险

2015年5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号),自2015年6月1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随着该制度的推行,公司现有产品的价格在未来市场化竞争中将根据产品质量、品牌效应、生产成本和各种管理要素等情况随行就市,产生一定的药品价格波动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建筑工程	25,000.00	47.02%	47.0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成都地建公司是游谊竹间接控制的企业。通过控制成都地建公司，游谊竹控制本公司47.02%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游谊竹、游洪涛、王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游洪涛	自然人股东、董事长
刘小英	自然人股东、董事
王瑛	自然人股东、董事
杭永禄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游永东	公司董事
梁燕	公司董事
高学敏	公司独立董事
王桂华	公司独立董事
杨庆英	公司独立董事
沈浩	公司监事会主席
冯文霞	公司监事
张庆秀	公司监事
游雪丹	董事会秘书
彭晓燕	财务总监
孙建国	前任高级管理人员
任鑫	前任高级管理人员
重庆沃土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润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天韵钰祥工艺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禾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喜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波威纳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祥龙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建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威林斯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景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瑞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建润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地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世禾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地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雅集致远艺术饰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值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建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枫庭园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万景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古锦盆景艺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原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原道博雅艺术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景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吉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盛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杉木广告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磐石摄影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朱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翡马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景润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旭昇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浩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紫云雕刻艺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静思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凤栖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郫县交通旅游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威林斯（四川）新型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和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景富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香洲埠商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景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加拿大威林斯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BORDEAUX VINEAM (HONG KONG)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BORDEAUX VINEAM VIGNOBLES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SCEA DU CHATEAU GRILLON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SCA MOULIN A VENT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ROCHER BELLEVUE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SKY CH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BORDEAUX VINEAM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CH?TEAU BOURDICOTTE ET GRAND FERRAND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LA SALAGRE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原道文化博物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洛带民间艺术保护发展中心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珠海东方神韵艺术博物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珠海威林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波威纳酒庄（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1）成都华森药物高新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1月起更名为成都禾裕文化有限公司，成都禾裕文化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1日起更名为成都禾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成都枫庭园林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起更名为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成都地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日100%股权转让给成都洛带华侨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4）由于本公司将重庆喜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95%的股权转让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014年2月28日前重庆喜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2014年2月28日起变更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波威纳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红酒			否	213,674.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游洪涛	24,000,000.00	2015年01月26日	2017年01月25日	是
刘小英	24,000,000.00	2015年01月26日	2017年01月25日	是
王璜	24,000,000.00	2015年01月26日	2017年01月25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43,198.18	1,319,776.47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喜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注册商标		40,000.00
重庆沃土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注册商标		2,000.00
合计			42,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本公司年金计划为离职后福利，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药品生产和销售，母公司为生产企业，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的销售公司，同时代理销售部分外单位药品，该子公司每期利润占合并利润的比例不足5%，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药品生产和销售，母公司为生产企业，子公司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的销售公司，同时代理销售部分外单位药品，该子公司每期利润占合并利润的比例不足5%，子公司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402,787.62	100.00%	8,370,032.50	5.03%	158,032,755.12	135,539,441.68	100.00%	6,841,006.11	5.05%	128,698,435.57
合计	166,402,787.62	100.00%	8,370,032.50	5.03%	158,032,755.12	135,539,441.68	100.00%	6,841,006.11	5.05%	128,698,435.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6,186,747.46	8,309,337.37	5.00%
1 至 2 年	167,693.26	16,769.33	10.00%
2 至 3 年	8,842.20	4,421.10	50.00%
3 年以上	39,504.70	39,504.70	100.00%
合计	166,402,787.62	8,370,032.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29,026.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57,794,275.73	34.73	2,889,713.79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41,957.01	7.60	632,097.85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7,475,056.32	4.49	373,752.82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5,106,091.13	3.07	255,304.56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3,871,094.63	2.33	193,554.73
合计	86,888,474.82	52.22	4,344,423.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270,545.21	94.86%			101,270,545.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61,091.96	81.03%			5,761,091.96	4,876,254.22	4.57%			4,876,25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8,316.32	18.97%	1,348,316.32	100.00%		607,599.94	0.57%	538,104.04	88.56%	69,495.90
合计	7,109,408.28	100.00%	1,348,316.32	18.97%	5,761,091.96	106,754,399.37	100.00%	538,104.04	0.50%	106,216,295.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5,761,091.96		
合计	5,761,091.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为无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0,212.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01,340,041.11
备用金	5,056,823.53	4,644,040.81
保证金	704,268.43	232,213.41
其他	1,348,316.32	538,104.04
合计	7,109,408.28	106,754,399.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罗时伟	备用金	832,493.54	1 年以内	11.71%	
刘彬	备用金	757,922.26	1 年以内	10.66%	
陈彦召	其他	695,937.34	1-2 年	9.79%	695,937.34
重庆市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7.03%	
侯良先	备用金	310,257.24	1 年以内	4.36%	
合计	--	3,096,610.38	--	43.55%	695,937.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6,292,304.44		126,292,304.44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26,292,304.44		126,292,304.44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重庆华森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01,292,304.44		106,292,304.44		
合计	25,000,000.00	101,292,304.44		126,292,304.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3,707,709.39	97,380,513.97	424,152,768.97	79,006,105.53
其他业务	1,607,610.02	246,673.13	1,381,706.08	212,604.48
合计	485,315,319.41	97,627,187.10	425,534,475.05	79,218,710.0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368,193.31	
合计	1,368,193.3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50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84,23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897.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6,267.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0,457.40	
合计	21,788,451.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7%	0.3054	0.3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5%	0.2460	0.246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